

# dp3

*Quattro*

# 衷心感谢您选购适马 dp3 Quattro 数码相机

为了全面了解适马 dp3 Quattro 数码相机的卓越性能，请在使用前，务必细阅此操作说明手册。

- 请将此操作说明手册放置于便于利用的地方，以方便查阅及了解更多此相机的各项功能，并确保正确操作。
- 产品自购买日起计，保修期为三年。保修卡及保修条款，均分章详列于包装内，请检查有否遗漏，并请详阅内容。

## 版权注释

---

本产品纯供个人拍摄用途。本产品及其内在其它公司辅助产品名称、公司名称，均为其相关公司的商标和注册商标；请不要侵犯其在国际上的版权/商标拥有权。同时以上守则摄影陈列、论证示范、商业性展览时，必需遵守其版权及法定权上的守则。

- FOVEON 为 Foveon, Inc 公司的注册商标，而 X3 和 X3 标志均为 Foveon, Inc. 商标。
- IBM PC/AT 系列计算机是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IBM) 在美国的之商标或注册商标。
- Microsoft 和 Windows 是在美国和其它国家的 Microsoft Corporation 之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 和 MAC OS 是在美国和其它国家的 Apple Inc. 之注册商标。
- Adobe 和 Photoshop 均为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之注册商标。
- 本手册内所述之其它公司和产品的名称均为它们公司或相关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持有者。
- “Element 字型”是由 Ricoh 有限公司设计；主要使用在相机显示选单上。

# 随机包装 / 配件内容

---

请仔细检查附录标准包装配件，如有遗漏，请速与销售此产品的商家联系。

1. dp3 Quattro 机身
2. 镜头盖(安装于机身上)
3. 闪光灯热靴盖(安装于机身上)
4. 肩带
5. 电池盒
6. 锂电池 BP-51 (2 块)
7. 电池充电器 BC-51
8. 充电器电源线
9. USB 连接线
10. 使用手册
11. 产品保修卡
12. 保修贴纸
13. 电池标记贴纸

- 用于记录图像的记忆卡不包含在标准包装配件内。请自行选购所需品牌、容量以及型号。

# 目 录

随机包装 / 配件内容 .....	3
目 录 .....	4
安全注意事项 .....	7
相机保护及留意事项 .....	10
SD 记忆卡 .....	11
相机各部分说明 .....	12
LCD 屏幕的显示内容 .....	14
基本操作和快速参考 .....	15
<b>准备事项 .....</b>	<b>18</b>
肩带安装 .....	19
镜头盖 .....	20
装置电池 .....	20
电池充电方法 .....	20
安装电池 .....	22
语言显示 .....	24
时间、日期设定 .....	25
数码相机设定选单 .....	27
快速选单设定 .....	34
自定义 LCD 屏幕的显示内容 .....	36
安装及移除记忆卡 .....	37
记忆卡格式化 .....	39
快门释放钮 .....	40
快速预览 .....	41
<b>基本操作 .....</b>	<b>42</b>
曝光模式选择 .....	43
曝光模式选择 .....	43
<b>P</b> 程序式自动曝光 .....	44
<b>A</b>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	45
<b>S</b>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	46
<b>M</b> 手动控制曝光 .....	47
对 焦 .....	49
对焦模式 .....	49
如何自动对焦 .....	49

设定对焦框架 .....	50
对焦锁定 .....	51
<b>AF+MF 模式</b> .....	51
<b>AF 极限模式</b> .....	52
人脸识别 <b>AF 模式</b> .....	54
速度优先自动对焦 .....	55
手动对焦 .....	55
<b>驱动模式操作</b> .....	57
单一拍摄 .....	57
连续拍摄 .....	57
自拍计时 .....	58
间歇定时拍摄 .....	59
<b>进阶功能操作</b> .....	<b>61</b>
调整设定白平衡 (WB) .....	62
感光度(ISO)设定 .....	67
图像文档设定 .....	69
测光模式选择 .....	73
自动曝光锁定 .....	74
曝光补偿 .....	76
自动包围曝光 .....	76
色彩模式 .....	79
过曝矫正 .....	82
色调控制 .....	83
色域 .....	84
自动旋转 .....	84
自定模式 .....	85
使用外置闪光灯 .....	87
使用外置闪光灯 .....	87
闪光灯模式设定 .....	88
闪光灯曝光补偿 .....	90
<b>检视及删除图像</b> .....	<b>91</b>
图像检视 .....	92
实时检视图像 .....	93
图像放大 (放大检视模式) .....	94

同时检视九幅图像 (联结页面检视模式).....	95
检视图像资料.....	96
矩形图 (HISTOGRAM).....	98
删除档案.....	99
以删除键清除档案.....	99
在删除选单中移除图像.....	100
<b>其他检视功能.....</b>	<b>101</b>
图像锁定.....	102
图像标记.....	104
图像旋转.....	106
曝光警示.....	108
OK 快捷键功能设置.....	109
声音备忘纪录.....	110
幻灯片方式展示.....	112
DPOF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	114
机身内处理 RAW 格式.....	115
<b>更改其他设定.....</b>	<b>117</b>
图像文件序号重置设定.....	118
更改文件名称.....	119
附注版权信息.....	120
自我设定 LCD 屏幕显示.....	122
转盘功能的设定.....	125
LCD 屏幕关闭或自动关闭电源.....	126
ECO 模式.....	127
声音设定.....	128
还原至预设状态.....	129
<b>连接计算机.....</b>	<b>130</b>
<b>参考资料.....</b>	<b>132</b>
可供选购的专业配件.....	133
使用外接交流电源进行拍摄 (另外购置).....	134
保养须知.....	136
解决疑难.....	137
主要规格.....	140

# 安全注意事项

为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坏及受伤，在使用本数码相机前，应先细阅本操作手册。请注意以下两个符号。

 **警告!!** 在使用此产品，如不注意此警告符号而胡乱使用，可引致严重受伤或引致其它危险后果。

 **注意!!** 在使用此产品，如不注意此注意符号而胡乱使用，可导致受伤或引致其它危险后果。

 此符号为警告提示和指示应注意事项。

 此符号为提示那种步骤/动作应需避免执行。

## 警告(电池)

 为避免儿童接触，请将电池放置在安全地方。如误吞电池，请立即至电医疗紧急求援。

 不要使用不合规格或错误型号的电池。否则可导致电池爆炸、漏电、损坏相机、受伤或火警等问题。

 请不要采用不合规格或非本机所指定的电池型号。否则可导致电池爆炸、漏电、损坏相机、受伤或火警等问题。

 请避免将电池进行敲打或撞击，此可导致电池爆炸或化学物质泄漏、起火等。

 切勿将非充电的电池进行充电。因可能引至电池爆炸、漏电、损坏相机、受伤或火警等问题。

 请采用充电器适用的专用电池，错误使用可导致化学物质泄漏、电池爆炸或起火等。

 如在使用时发觉机身或电池冒烟、异味、异响或非常高温。请立即将电池取出，并将相机送往适马维修中心检测。

 请依据当地的相关条例，处理弃置电池。

 相机如长时间不使用，务必请将电池取出。

 相机切勿使用非原厂的交流电适配器，此可容易导致短路引至火警。

## 警告(电池充电器、AC 交流电适配器)

-  电池充电座只适合室内使用，请勿在潮湿或多尘的环境下使用。
-  仅在 0°C-40°C 的温度范围内使用。
-  随机附置的交流电适配器，只适用用 dp3 Quattro 相机，并不能配合其它电器产品使用；如使用不当，可导致短路而引起受伤或火警。
-  如在使用交流电转接器时，发觉冒烟、异味或异响，请立即将转接器插头与电源分离，避免引至触电或火警。
-  如外来杂物或水溅在插座上，请立即将电源插头分开，避免引致短路或火警。
-  切勿尝试自行拆开电池、改装、加热或放在火中、否则可导致电池爆炸、漏电、损坏相机。
-  切勿将重物压在供电电线上、屈曲、弯折、或加热电线，此可导至短路触电或火警。
-  此交流适配器只可适用于 (AC110V - 240V) 电压，如超逾可导至短路触电或火警。
-  在外地使用时，请配用当地的适配插头和电源供应线。

## 警告(相机)

-  绝对不可在右述环境下使用相机：如充满易燃易爆气体、液体或储有大量化学品等地方。
-  请将相机放置在安全地方，避免儿童接触；玩弄相机肩带可能缠绕头颈导致窒息。
-  请勿尝试装拆相机，可引致触电或灼伤。
-  如相机破损，请勿触碰相机内部。因可引因短路致电击受伤，同时易产生火警；应将相机送往维修中心处理。
-  请保持相机远离潮湿或近水地方；如意外跌下水中，请立刻联络购买商店或经授权检查维修站；如不理睬继续使用该产品，将可导致触电或火警。

-  请防止水、金属品和导电物料与相机各电路接触点接触，使相机引致短路，产生过热、起火和触电。
-  请勿将闪光灯近距离面对眼睛发放，因突发强光可导致眼球受损；闪光灯正确距离，应和被摄面部相距在 1 米以上，方为合适。
-  请勿用手或手指覆盖闪光灯发光部，此可使灯光发射时，令皮肤灼伤。

### 注意(电池充电器、AC 交流电适配器)

-  在供电过程中，如欲移除交流电适配器，应直接手按电源插头，直接从供电处拔出电源插头，切勿只拉动电线将电源插头拔除，此可引致产生火花触电、短路和火警。
-  切勿将易燃物件覆盖交流电转接器，如布类等；此可导致过热，引致火警。
-  在不需使用交流电转接器时，应将电源插头拔出，停止输电，以策安全。

### 注意(相机)

-  若相机停用时，请将镜头保护盖盖上，以免因光线长时间从镜头透进机体内，导致损坏相机。
-  请不要将相机和三脚架相连着一起携带，此容易引致摔跌受伤。
-  手部经水湿后，请不要触碰相机，以免触电。
-  请不要放置相机于发热环境、地方或阳光直照下的露天停车场下(车箱中)，否则相机容易受高热导致相机损坏及受烫伤。
-  如液晶显示屏受损坏破裂，务请小心玻璃碎片以免受伤；如显示屏同时发现漏液现象，请跟随以下安全程序预防，以避免受伤。
  - 如液体沾染在皮肤或衣服上，请立即用肥皂清洗。
  - 如液体意外沾染眼内，应立即用清水清洗眼睛及立即约见医生治疗。
  - 如误服液体，应立即饮用大量清水用以稀释及立即约见医生治疗。

# 相机保护及留意事项

---

## 使用本相机前，务请细阅下文忠告。

使用刚购得之相机时，请先检查或尝试操作相机中各项功能，并熟习相机内各项性能和模式，以确保所拍摄照片达理想效果。否则因不善操控，致所拍照片质量下降，引致损失，此类后果概不负责或保修。

如需前往较寒冷环境中拍摄、考察或需作长时间拍摄，请多预备后用电池。

## 适用环境

---

- 阁下之相机属于精密仪器，请避免碰撞或摔跌。
- 此相机并不能防水及不能在水中使用。如受水花沾染上，请即尽快用干布抹干；如受水湿严重，请尽快与适马维修站联系检查。
- 请不要将相机长时间储藏于在多尘、高温及潮湿的地方。
- 如相机从冷冻地方转放到暖和地方，相机内或会出现水气。因此请将相机放置在袋中，直至适应周围环境。
- 相机可在 0°C/32°F 和 +40°C/104°F 及湿度低于 85% 内正常工作（冰点凝结除外）；但若气温处 0°C 度时，电池电量供应可能减低，在以上情况时，请保持电池适温及多备后用电池。
- 静电或磁力场均会影响相机正常运作。如遇上此情况，可将电池重新卸/装，使相机回复正常操作状态。

## 长时间使用

---

- 使用相机时，感觉相机表面有热力，并不表示相机发生故障。
- 如长时间使用后，相机会升温及有警告标志显示。如相机太热及有警告标志显示，相机将会自动关闭。

- 相机关闭后，请保持关闭状态超过 10 分钟，以降低温度。
- 相机过热会影响成像质量。如警告标志(🔥)显示，建议请关闭相机，直至相机温度降低。

## SD 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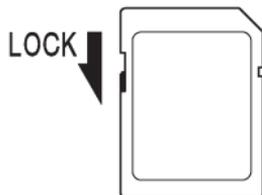
### (另行购置)

dp3 Quattro 相机可使用 SD、SDHC 及 SDXC 等记忆卡，作为资料储存之用。

\* UHS-1 标准记忆卡也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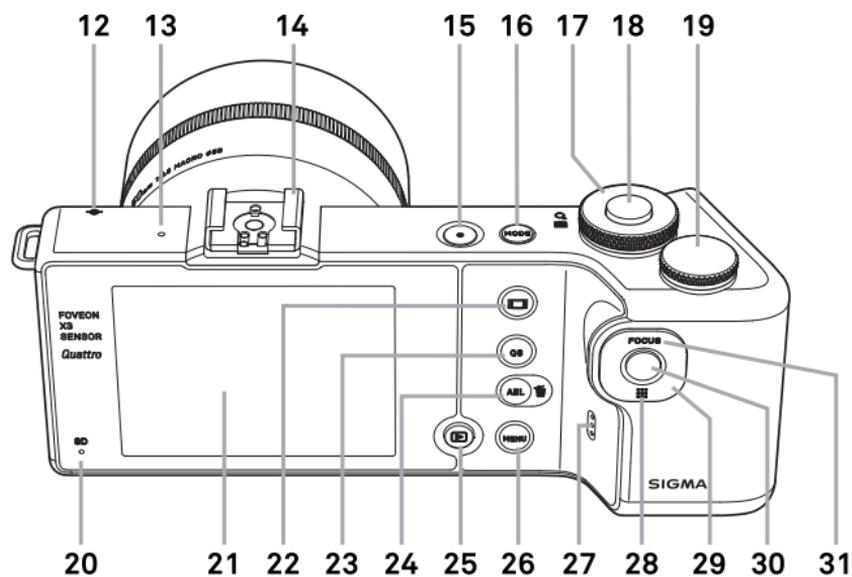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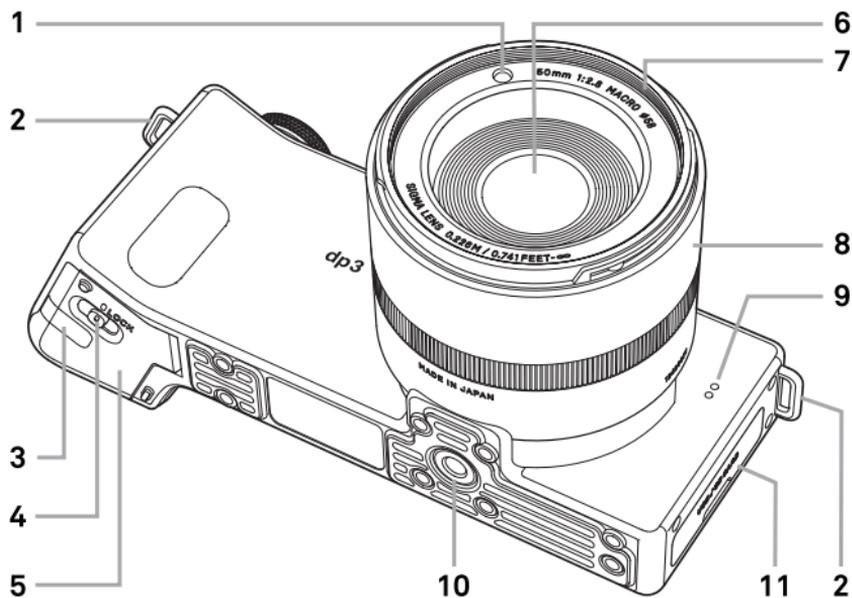
- 本操作手册内所述之 SD、SDHC、SDXC 等记忆卡，均会以“记忆卡”为代号。
- 厂方建议采用 SDHC 记忆卡或 SDXC 记忆卡以储存图像。

- SD、SDHC、SDXC 记忆卡，均备有写入保护开关；将此开关设为‘LOCK’锁定位置，可防止数据被重写、删除及被格式化。



- 切勿将记忆卡置于阳光下曝晒或置于发热物体旁。
- 应避免将记忆卡存放于高温、潮湿、充满静电和磁场的地方。
- 请先参阅记忆卡内附正确使用说明书，方可使用。
- 相机及电脑中的“删除”功能并未能彻底地删除数据，故仍会遗留在记忆卡里。如阁下想安全地移除所有数据；请利用其他软件协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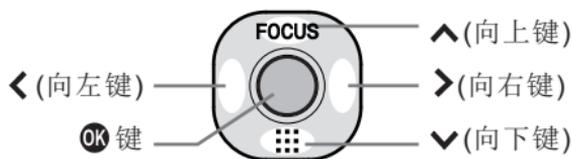
# 相机各部分说明



1	AF 辅助对焦灯	20	工作中显示灯
2	肩带连接环	21	彩色液晶显示屏
3	DC 连接器仓遮盖	22	 (显示) 键
4	释放推杆	23	<b>QS</b> (快速设定) 键
5	电池遮盖	24	<b>AEL</b> /  (自动曝光锁定 / 删除) 键
6	镜头	25	 (检示图像) 键
7	滤镜螺纹	26	<b>MENU</b> (选单) 键
8	对焦环	27	扬声器
9	麦克风	28	 (对焦点)键
10	三脚架连接孔	29	选取键
11	记忆卡/ USB 遮盖	30	 (确认) 键
12	焦平面标记	31	<b>FOCUS</b> (对焦模式) 键
13	自动对焦灯		
14	闪灯热靴		
15	电源开关		
16	模式按钮		
17	前转盘		
18	快门释放按钮		
19	后转盘		

## 选取键 (29)

在这用户手册里，每个选取键均以  /  /  /  展示方位。



- 按键之使用方法：操控向上及向下键：，操控向左及向右键：，同时操控向上及向下键和向左及向右键：。

# LCD 屏幕的显示内容

图像拍摄过程中所出现图标的说明。



1	电池电量指示	20	温度过高警告标记
2	ISO 设定	21	过曝矫正*
3	驱动模式	22	色调控制
4	白平衡 (滤镜效果)	23	色彩模式 (色调效果)
5	图像容量	24	对比度*
6	纵横比	25	锐度*
7	图像素质	26	饱和度*
8	剩余可拍摄张数	27	矩形图*
9	自动包围曝光*	28	间歇定时拍摄*
10	相机震动提示	29	对焦比例尺*
11	自动曝光锁定*	30	合焦指示
12	日期 / 时间*	31	曝光模式
13	闪光灯模式*	32	自定模式*
14	闪光灯曝光补偿值*	33	快门速度
15	人脸侦测 AF*	34	光圈 F 数值
16	AF 极限模式*	35	曝光补偿值 / 测光值
17	对焦模式*	36	测光模式
18	水平器*	37	拍摄缓存剩余数量
19	对焦框		

\* 仅在开启该功能时才会显示。



此标志表示拍摄后，图像正在处理中。同时当此标志出现时，相机会暂停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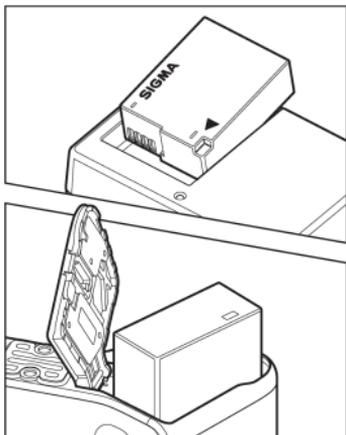


此标志表示相机正以慢速快门进行拍摄。

## 基本操作和快速参考

dp3 Quattro 包含多种进阶功能，此部份为解释基本操作，用户可在下述部份了解更多有关详尽资料。

### 拍摄前准备



#### 电池充电 (P.20)

随机之锂电池，必须使用随机附上的专用充电器方为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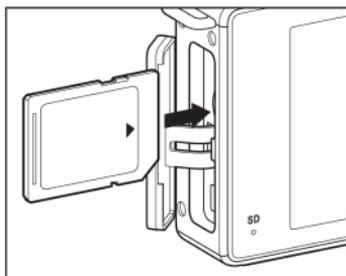
#### 安装电池 (P.22)



#### 设定所属语言 (P.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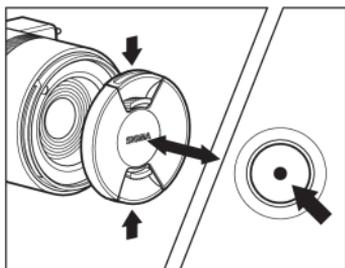
## 设定时间及日期 (P.25)



## 安装记忆卡 (P.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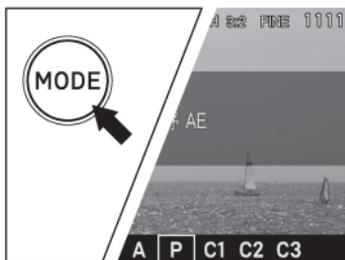
## 拍摄图像

---



### 启动相机

移除镜头遮盖及启动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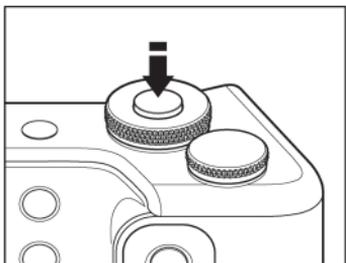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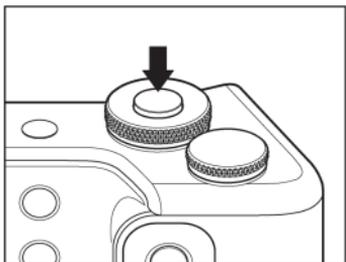
### 选定曝光模式 (P.43)

将模式按钮设定为 **P**(程序式自动曝光)



## 对焦 (P.49)

请利用机体上的彩色显示屏，向所欲拍摄之图像进行构图，并半按下快门释放键以启动测光系统。



## 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键以拍摄图像。



## 检视图像 (P.41)

图像即可在 LCD 彩色显示屏上重现约 2 秒。

# 准备事项

---

此部份将解释使用前应准备的事项及需要确认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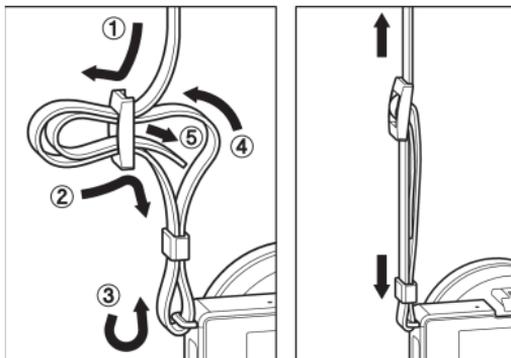
# 肩带安装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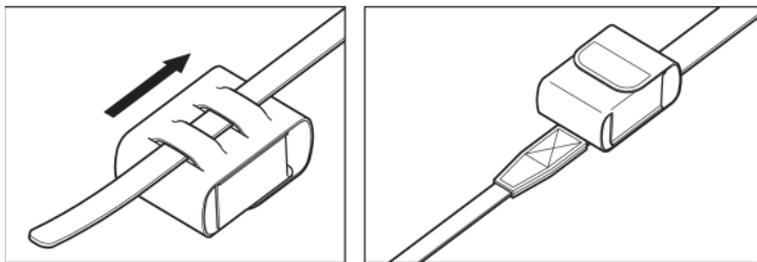
解开肩带两端。

**2**

如图示般穿插安装肩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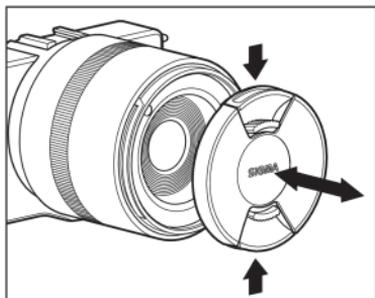
这肩带也可系上电池盒，方便携带额外的电池。



## 警告!!

- 电池及电池盒并不是防水的，请确保它们不要碰水。

## 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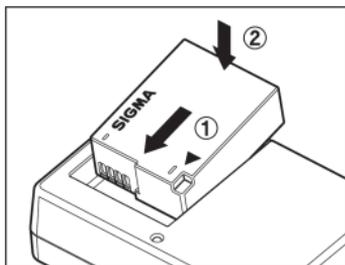
附置的镜头盖是为保护镜头而设。若相机停用时，请将镜头遮盖安装在镜头上。

如图示，盖上或移除镜头盖。

## 装置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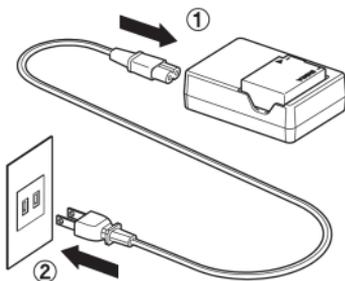
BP-51 专用锂电池、BC-51 专用充电器，均随 dp3 Quattro 相机附送。初次使用时，因电池电能未达所需，故必须将电池充满电后方可使用。

### 电池充电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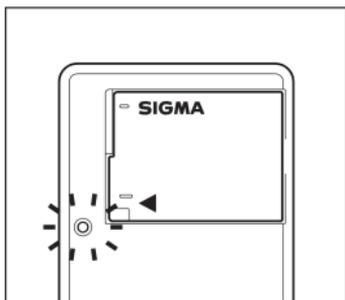
**1**

如图所示方向将随机附上之电池装入。



**2**

将电源线和充电器接上，再将插头与室内供电位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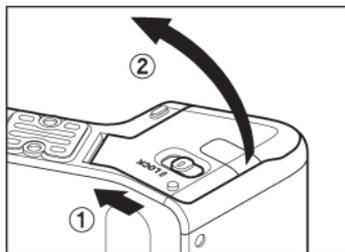
- 绿色充电提示灯亮起，表示正进行充电。
- 充电过程需时约 140 分钟。
- 充电过程所需时间视乎现场环境温度及所需电量而定。

### 3

当充电提示灯熄灭，即表示充电完成。请将电池取出，同时解除与室内供电位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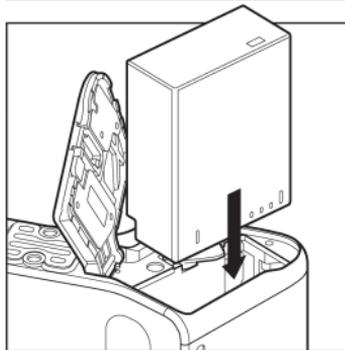
- 若电池停用数天，建议应将电池再重新充电，因电能可能已减弱。
- 若电池刚充满电，但在进行拍摄后，电池所显示之电能残余留量提示比前次记录为低或迅速消减者；这表示电池已进入老化期，故建议用户须购备另一全新电池。

## 安装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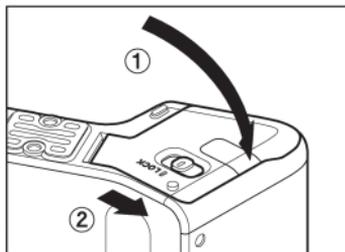
**1**

如图示，移动释放推杆至开的位置，揭开电池 / 记忆卡遮盖。



**2**

将电池推进电池仓内，直至锁定。



**3**

如图示，关闭电池 / 记忆卡遮盖和移动释放推杆至锁的位置。

## 电量检查/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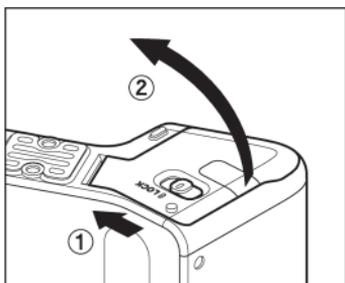
相机内的电池储存电量情况，将分别以图型方式在机身彩色 LCD 屏幕之左方上显示。

在相机使用前，请先检查相机内电池剩余电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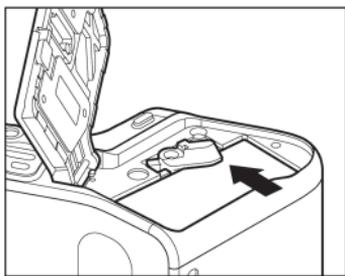
	电池电力已不足够,请立刻更换新电池或给电池充电。
	电池电力已用光,相机将无法操作,请立刻更换新电池或给电池充电。
	使用外接电源供电中。(P.134)

## 将电池卸除



**1**

如图示,移动释放推杆至开的位置,揭开电池 / 记忆卡遮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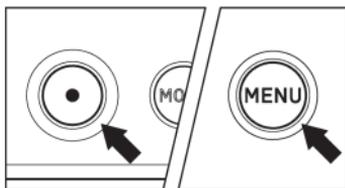
请依图示按下固定电池锁钮,便可将电池取出。

### 警告!!

- 当工作中显示灯亮着或闪动,请勿移除电池或记忆卡,这将导致数据损失,甚至损坏相机及记忆卡。

# 语言显示

dp3 Quattro 的预设语言为英文。用户可自行在机身上设定所需语言。



**1**  
启动相机。

**2**  
按入相机背部之 **MENU**(选单)键，便可显示选单目录。(参阅 P.27)

**3**  
转动前转盘或后转盘拣选[相机设定(4)]。

**4**  
以 $\diamond$ 键、选进入[Language/言語]选单。

**5**  
按 $\odot$ 或 $\triangleright$ 键开启语言选择设定画面。

**6**  
以 $\diamond$ 键选择所需语言。

**7**  
按 $\odot$ 键以套用设定、或按 **MENU**(选单)键回到语言选择设定画面而不作任何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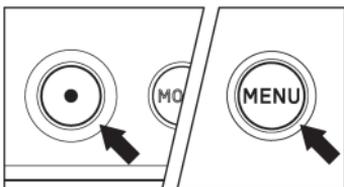
## 可选择的语言

English	英文
日本語	日文
Deutsch	德文
Français	法文
Español	西班牙文
Italiano	意大利文
简体中文	简体中文
繁體中文	繁体中文
한국어	韩文

Русский	俄文
Nederlands	荷兰文
Polski	波兰文
Português	葡萄牙文
Dansk	丹麦文
Svenska	瑞典文
Norsk	挪威文
Suomi	芬兰文

# 时间、日期设定

第一次使用相机时，或搁置使用一段时间后，请先正确设定相机内的日期以及时间。



**1**  
启动相机。

**2**  
按下相机背部之 **MENU**(选单)键，便可显示选单目录。(参阅 P.27)



**3**  
转动前转盘或后转盘找到[相机设定(4)]。

**4**  
以 $\diamond$ 键，选进入[日期/时间设定]选单。



**5**  
按 **OK** 或  $\triangleright$  键开启日期/时间设定画面。

**6**  
再次按 **OK** 键或 $\triangleright$ 键设定日期/时间。



**7**  
按  $\langle \rangle$  键选择项目及按  $\diamond$  键变动所选。

**8**  
按 **OK** 键以套用设定、或按 **MENU**(选单)键回到日期/时间设定画面而不作任何更改。

## 提示

- 相机内置时钟的运行，是依赖内藏储电器的。从机内电池中摄取电量储存，若相机已经一段长时间收藏，而同时缺乏电量的话，内置時計需重新设定后方可使用。

## 更改日期排列格式

日期设定/显示，可选以下 3 种格式显示：月/日/年，日/月/年，或年/月/日。选择所选日期排序之显示格式。



1

按 **◀** 键选择[日期格式]，及按 **OK** 键或 **▶** 键开启副选单。

2

使用 **◀** 键选择您所喜好之格式，及按 **OK** 键或 **▶** 键以确定。

## 变更 24 小时或 12 小时(AM/PM)显示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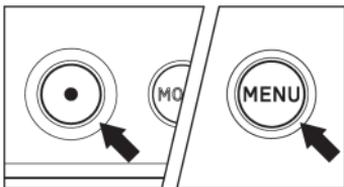
按 **◀** 键选择[时间格式]，及按 **OK** 键或 **▶** 键开启副选单。

2

使用 **◀** 键选择您所喜好之格式，及按 **OK** 键或 **▶** 键以确定。

# 数码相机设定选单

此章节将描述在相机设定选单中的各项功能选单和功能设定。



## 显示设定选单

在数码相机之背部，可按入 **MENU** 按钮。

- 再按 **MENU**(选单)键即可关闭设定选单，相机同时回复为拍摄模式。(如用户检视图像，将退回前阅图像(P.92)。)

## 选单设置目录



## 改动设置目录

每次转动前转盘或后转盘均会改动设置目录。

(在目录中选好设定标记后，可利用<>键改动选单。)



## 当处于设定选单时：

- 以 键，选择选单内项目。
- 按入 箭头 或 便可开启对话框或副选单。



## 当处于设定副选单时：

- 以 键，选择设定。
- 按入 箭头 或 便可套用新设定。
- 按 键以关闭副选单而不套用变更。

- 相机选单设定内，包含 3 组设定选项。



## 📷 拍摄设定

### (蓝色设置目录)

此选单是关于拍摄设定。在机顶模式转盘上的曝光模式设定后，按下 **MENU** 键，**[📷 拍摄设定]** 画面即在屏幕上显现。多种曝光模式设定所显现的画面，皆有小许分别。



## ▶ 检视设定

### (红色设置目录)

此选单是关于图像检视功能设定。选单内亦同时包含有 **DPOF**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设定选择。当按下 **MENU** 键后，**[▶ 播放设定]** 画面即在屏幕上显示。



## 🔧 相机设定

### (黄色设置目录)

此选单是关于如日期设定或语言设定等。

按 **MENU** 键开启相机设定选单，及转动前转盘或后转盘移至 **[🔧 相机设定]**。

## 提示

- 根据相机设定，部分选单项目和设置选项，可能不适用；此等选项将以灰色标记。

## 选单功能列表

如要查阅更多资料，请参阅本手册内的详细说明页。

### 拍摄设定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1)	ISO 感光度	数值越高，敏感度越高。(高敏感度时，图像噪点较多。)	67
	ISO 感光度级别	以每级 1EV 或 1/3EV 设定 ISO 感光度。	68
	自动包围曝光设定	层级及次序。	76
	AE 测光模式	根据拍摄环境选择适当的测光模式。	73
	驱动模式	选取驱动模式，例如自拍。	57
	闪光灯	选择闪光灯设定及闪光灯曝光补偿。	87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2)	白平衡	根据拍摄环境选择最佳的白平衡。	62
	图像素质	选择所记录图像的画质。	69
	图像容量	选择所记录图像的大小。	70
	纵横比	设定所拍摄图像的纵横比。	71
	色彩模式	根据拍摄所需而选用相应图像色彩模式。	79
	色域	可设定色域为「sRGB」或「Adobe RGB」	84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b>(3)</b>	过曝矫正	开启[过曝矫正], 可在过度曝光时, 减少高光的细节损失。	82
	色调控制	开启[色调控制](浓/淡), 可展现更加丰富的色调层次。	83
	自动旋转	设定或取消自动记录图像方向。	84
	快速检视	设定图像在数码相机背部的 LCD 显示屏上之快速检视停留时间。	41
	M 模式曝光预览功能	可以自行选择相机液晶屏是否实时反映实际曝光结果的功能。	48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b>(4)</b>	切换转盘功能	于每个拍摄模式里的曝光设定及曝光补偿设定转盘功能。	125
	转盘设定	反转指令转盘和对焦环的操控方向。	125
	AEL 按键设定	设定所需自动曝光锁定型式。	74
	AEL 半按	半按下快门, 设定或取消自动曝光锁。	75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b>(5)</b>	AF 辅助对焦灯	设定辅助对焦灯在昏暗环境中开启或关闭。	50
	AF + MF	选择正常 AF 模式或 AF+MF 模式, 使同时容许手动对焦进行微调。	51
	自动放大 (手动对焦)	设定手动对焦的自动放大显示所持续的时间。	56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b>(5)</b>	AF 极限模式	在“对焦模式”键中可选择追加或取消 AF Limit 模式。	<b>52</b>
	速度先决 AF	设定自动对焦模式，为标准自动对焦模式或快速优先自动对焦模式。	<b>55</b>
	人脸侦测 AF	选择正常 AF 自动对焦模式或人脸识别 AF 模式	<b>54</b>

## 检视设定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b>(1)</b>	锁定	锁定或解除锁定图像。	<b>102</b>
	标记	标记或解除标记锁定图像。	<b>104</b>
	转动	旋转或解除旋转显示图像。	<b>106</b>
	删除	删除图像。	<b>99</b>
	幻灯片方式展视	启动以幻灯片模式自动观看或进行详细设置。	<b>112</b>
	DPOF	选择图像及设定打印数量。	<b>114</b>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b>(2)</b>	RAW 开发	可以通过 RAW 文件生成 JPEG 文件。	<b>115</b>
	曝光警示	设定曝光过度提示是否显示在图像上。	<b>108</b>
	OK 按钮设置	设定 <b>OK</b> 按钮，在图像预览时的不同功能。	<b>109</b>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2)	套用转动	设定在检视图像时，能自动以垂直画面显现。	—
	声音备忘录	选择是否需要为已记录的图像添加声音备忘录。	110

## 相机设定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1)	自定义模式设定	记录个人自定模式 (C1 · C2 · C3)。	85
	自定义 QS	选择快速选单设定内的功能。	35
	显示模式设置	4 种显示模式及其详细设定。	122
	框外显示	允许在取景屏幕上设置框外显示。	71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2)	手动聚焦距离尺单位	设置手动对焦时，调节焦距表尺的单位。	56
	声音设定	选择快门声、操作声的音量和声音备忘录的音量。	128
	水平器调整	调节电子水平仪。	124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3)	文件名	设定图像文件名。	119
	文档编号	当放入新记忆卡或格式化记忆卡后，可设定文档编号排列方式。	118
	ECO 模式	开启或关闭可节省电力的 ECO 模式。	127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3)	LCD 亮度	设定 LCD 彩色显示屏光亮度。 (这并不反映图像本身的亮度数据。)	—
	LCD 关闭	设定相机在非操作时，机身 LCD 显示屏自动关闭的时间。	126
	自动关闭电源	设定数码相机在无任何动作后自动关闭的时间。	126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4)	快门释放 (不包含记忆卡)	相机在无记忆卡状态下，可设定允许或禁止释放快门。	40
	记忆卡格式化	将记忆卡格式化。(清除记忆卡内数据)	39
	日期/时间设定	在数码相机内部时钟设定日期和时间；同时可设定日期显示格式。	25
	语言/Language	设定在选单和讯息可显示的语言。	24

	选单项目	说明	页数
 (5)	著作权信息	选择是否保存版权信息在照片的 EXIF 数据中。	120
	信息	显示相机的韧体、型号名称、编号信息、及认证商标*。	—
	韧体更新	从记忆卡中确认现行韧体版本及更新到最新版本。	—
	相机重设	将各选单内各选项设定，重设回相机内默认值。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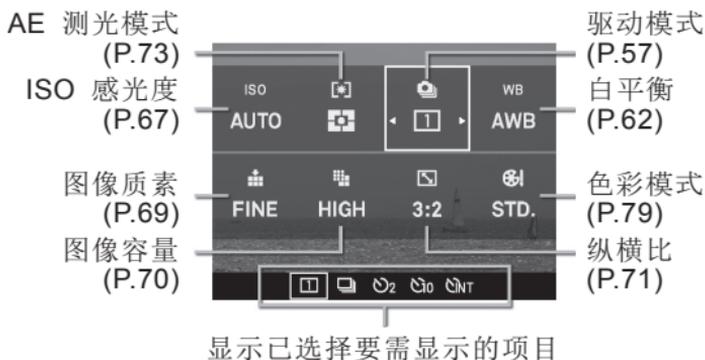
\*认证商标

相机底部、包装盒及这手册内均有展示相机的认证商标。

# 快速选单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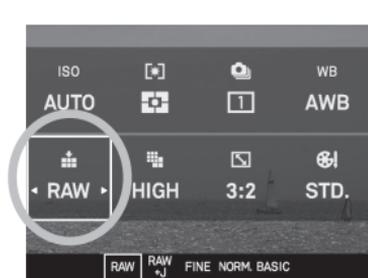
按下**QS**键，可快速进入及修改拍摄常用的设置菜单项。

## 快速设定选单 (预设)



在日常拍摄中，可按动**QS**键进入开启快速设定选单画面。

## 例子：更改图像质素的设置为 RAW 格式



**1**

按**QS**键显示快速设定选单。

**2**

按 $\blacktriangleleft$ 键移动至图像质素的设定项目 (  )。

**3**

转动前转盘或后转盘至显示出**[RAW]**字句。

**4**

再按 **OK** 键或半按快门释放钮，所选设定即确认及自动回复拍摄状态。

## 警告!!

- 如所拣选的项目是灰色显示，将无法更改设置，转动转盘也不能更改选项。

## 更改快速选单内的显示项目。

在快速选单内可供选择的项目。

ISO 感光度 (P.67)	纵横比 (P.71)
测光模式 (P.74)	色彩模式 (P.79)
驱动模式 (P.57)	曝光模式 (P.43)
白平衡 (P.62)	包围总值 (P.76)
图像质素 (P.69)	闪灯模式 (P.88)
图像容量 (P.70)	闪灯曝光补偿值 (P.90)

以[相机设定] (P.27) → [自定义 QS] 设定快速选单内的功能。



### 1

在[自定义 QS]里按<左右>键选择项目以更改其配设位置，及按OK键以确定。

### 2

从屏幕底部的列表里，按<左右>键选择想要在该位置显示的项目，然后按OK键确定。

###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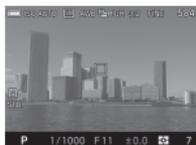
完成设定功能配置，按 MENU 键关闭[自定义 QS] 选单。

# 自定义 LCD 屏幕的显示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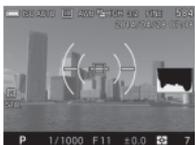


按  键更改 LCD 显示屏的显示画面。

## 操作



显示模式 1



显示模式 2



取景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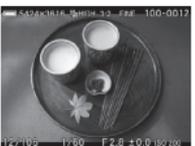
LCD 关闭模式

- 请参考第 14 页[LCD 屏幕的显示内容]里每款标志所代表的意义。
- 在取景器模式中，LCD 屏幕仅显示图像讯息。
- 可自我设定显示模式 1 和显示模式 2 里的数据(请参阅第 122 页)。
- 在取景器模式及关闭 LCD 模式之操作下，可变更显示标志的大小(请参阅第 12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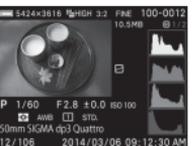
## 检视



讯息显示  
(显示日期及时间)  
(P.93)



讯息显示  
(显示图象资料)  
(P.93)



1/2  
显示图像数据画面  
(P.97)



不显示讯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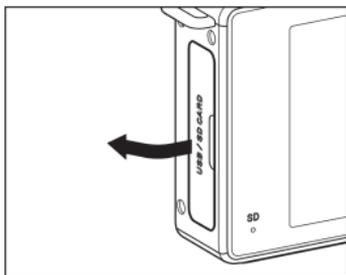


2/2  
版权信息页面  
(P.97)

# 安装及移除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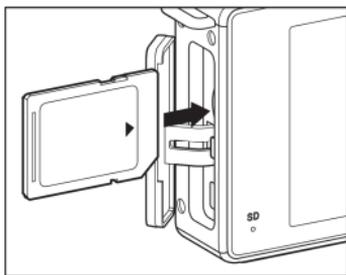
dp3 Quattro 相机可使用 SD、SDHC 及 SDXC 等记忆卡，作为数据储存之用。

## 插入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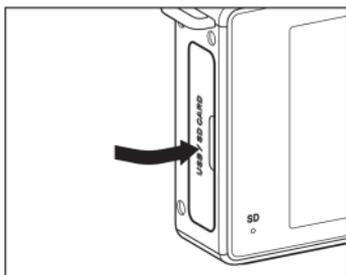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后，如图打开记忆卡 / USB 遮盖。



**2**

依照记忆卡 / USB 仓内提示插入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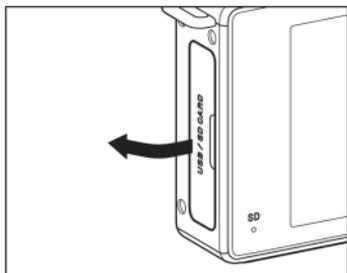
**3**

盖上记忆卡 / USB 遮盖。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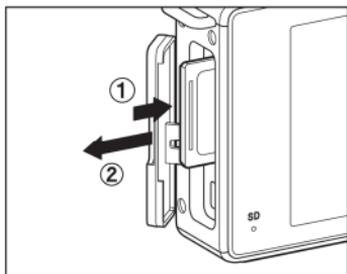
- 使用前请将记忆卡先行格式化 (参阅 P.39)

## 移除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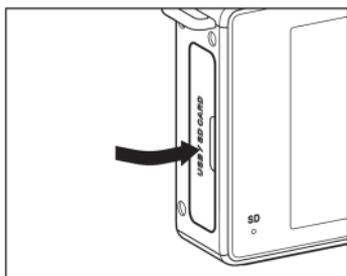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后，如图打开记忆卡 / USB 遮盖。



**2**

按图示先将记忆卡往下推，并将记忆卡拉出。



**3**

盖上记忆卡 / USB 遮盖。

### 警告!!

- 当工作中显示灯亮着或闪烁，请勿移除电池或记忆卡，这将导致数据损失，甚至损坏相机及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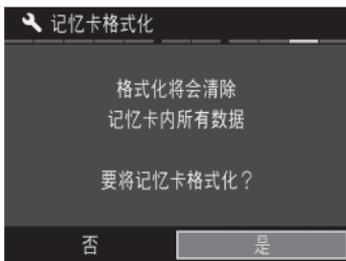
## 提示

- 若在数据储存灯仍在闪动时关闭相机，相机仍会待数据处理完毕后方才关闭。

## 记忆卡格式化

在使用新的记忆卡前，必需进行格式化。此外如记忆卡内仍存有错误的档案或格式与相机不相配时，亦需要将记忆卡先行格式化。

[相机设定] (P.27) → 选择 [记忆卡格式化] 及将记忆卡格式化。



进入 [记忆卡格式化] 选单，按动 <> 键选择 [是]，再按 OK 键确认。

如果想要中止格式化，可按 <> 键，选 [否]，再按 OK 键确认。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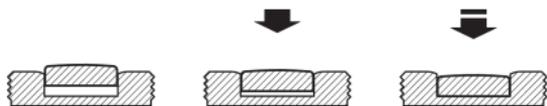
- 在记忆卡格式化过程中，当中的资料数据，将全被清除，其中将包括被锁定的 dp3 Quattro 档案或其他非 dp3 Quattro 的档案。

## 提示

- 如使用其它相机或装置将记忆卡格式化，其效果可能与 dp3 Quattro 不对应或使记忆卡容量有所减少；故为让 dp3 Quattro 内的记忆卡能存放最高拍摄容量，建议在使用记忆卡前，在 dp3 Quattro 内先格式化。

# 快门释放钮

dp3 Quattro 快门释放按钮分两个部份。当按下快门至一半时，相机的自动对焦功能及测光/曝光系统即时生效。若继续按下快门按钮至最尽点，快门即释放进行拍摄，动作才算完成。



## 提示

- 在拍摄前不妨尝试多种操作，例如按动快门按钮。特别是按一半动作及熟习机上其他功能操作。
- 正常情况下，若相机内无记忆卡，相机快门将无法释放；若需启动快门，可在 **[相机设定] (P.27) → [快门释放 (不包含记忆卡)]** 中进行设定。

关闭 (预设)	如相机中未插入记忆卡，快门将无法释放。
开启	如相机中未插入记忆卡，快门亦可释放。

# 快速预览



dp3 Quattro 可设定在拍摄后，即时自动显示所拍摄的每一幅图像，此可有利即时查看曝光和构图状况。

快速预览的显示时间设定可在 [📷 拍摄设定] (P.27) → 进入 [快速检视]

关闭	没有图像检视。
2 秒 (预设)	图像检视时间为 2 秒。
5 秒	图像检视时间为 5 秒。
10 秒	图像检视时间为 10 秒。

## 提示

- 若需要停止快速检视，轻半按快门钮便可。

## 注意!!

- 使用快速检视时，放大查看和切换其他图像并不适用。

# 基本操作

---

此部份描述开始拍摄时的基本操作。



## P 程序式自动曝光

随意的拍照模式，相机将按照主体的光暗度，自动选择适合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数值组合。



### 1

将曝光模式设定为 **P**。  
(曝光数值提示将以绿色作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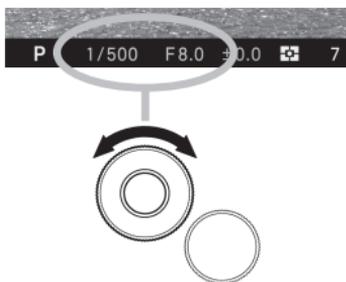
### 2

半按下快门释放钮对焦及锁定被摄体，然后再完全按下进行拍摄。

### 注意!!

- 若此标志(📷)在彩色荧幕出现时，表示须注意容易震动影响拍摄作品效果(快门速度处 1/80 秒以下)；若此标志出现，建议使用闪光灯(P.87)或三脚架。
- 如主体太光或太暗，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指示便会闪动及显示限制值。如以此数值拍摄，便会出现过曝或欠曝。

## 程序式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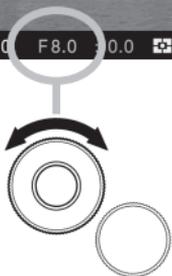


可更改相机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及光圈数值组合。转动前转盘，以组合范围内更改快门速度及光圈数值，以符合相同的曝光。

- 在拍摄完成后，此功能即自动取消。

## A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当用户设定所需光圈值后，相机会自动选择合适的快门速度配合；如选择小光圈，景深将较深，相反地，使用较大光圈，景深将较浅，而背景亦较朦胧。



### 1

将曝光模式设定为 **A**。  
(光圈提示将以绿色显示)

### 2

转动前转盘选择光圈值。  
(光圈值将以 1/3 级递增，从 F2.8 至 F16)

### 3

半按下快门释放钮，对焦及锁定被摄体，然后再完全按下进行拍摄。

- 相机将依据所设定的光圈值，自动选用下表所列的适当快门值配合。

光圈值	快门值
F2.8 ~ F3.5	30s ~ 1/1250s
F4.0 ~ F5.0	30s ~ 1/1600s
F5.6 ~ F16	30s ~ 1/2000s

### 注意!!

- 若此标志 (📷) 在彩色荧幕出现时，表示须注意容易震动影响拍摄作品效果(快门速度处 1/80 秒以下)；若此标志出现建议使用闪光灯 (P.87) 或三脚架。
- 若所提供的理想快门速度超越合理组合范围，如主体光线太光或太暗；快门速度读数便会闪动。若光线太强，可选用较细光圈(大数值)，相反地，亦可选用较大光圈(小数值)，直至指示灯停止闪动为止。

## S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当用户选定所需快门速度时，相机将自动选择适合的光圈值相配合。在拍摄动感图像时，如选用高速快门时，图像可获得凝结的动作效果。相反地，如选用慢速快门，图像则呈现动感效果。



### 1

将曝光模式设定为 **S**。  
(快门值提示将以绿色显示)

### 2

转动前转盘选择快门值。  
(快门值将以每 1/3 级递增，从 30 秒至 1/2000 秒)

### 3

半按下快门释放钮对焦及锁定被摄体，  
然后再全按下拍摄。

- 相机将按所设定的快门值，自动选用下表所列的适当光圈值配合。

快门值	光圈值
30s ~ 1/1250s	F2.8 ~ F16
1/1600s	F4.0 ~ F16
1/2000s	F5.6 ~ F16

### 注意!!

- 若所提供的理想光圈值，超越合理组合范围，如主体光线太光或太暗，光圈数值读数便会闪动。若光线太强，可选用更快速快门，相反地则可选用较慢快门，直至指示灯停止闪动为止。

## M 手动控制曝光

根据测光表指示，调校快门速度和光圈数值，均可依据个人喜好来更改曝光。



**1**

将模式转盘设定为 **M**。

(快门值以橙色显示，光圈值则以绿色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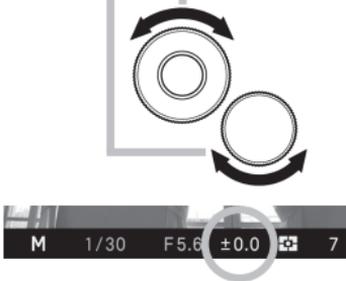
**2**

转动前转盘选择光圈值。

**3**

转动前转盘调节曝光值至  $\pm 0.0$  以设定快门速度。

- 曝光误差值最大读数为  $+/-3$  级，以每  $1/3$  级为单位。若误差值超越此范围，测光读数将会闪动。



**4**

半按下快门释放钮对焦及锁定被摄体，继而完全按下进行拍摄。

- 快门值及光圈值给合，将按以下表列变动。

快门值	光圈值
30s ~ 1/1250s	F2.8 ~ F16
1/1600s	F4.0 ~ F16
1/2000s	F5.6 ~ F16

- 当用户手动调校快门值，以更改光圈值时；但光圈数值却不适用，快门值便会被自动更正成正确数值。
- 当用户手动调校光圈值，以更改快门值时；但快门数值却不适用，光圈值便会被自动更正成正确数值。

## 手动曝光模式（M 模式）下的液晶屏显示功能

使用手动曝光模式（M 模式）时，为了让用户更直观地看到快门释放后所拍摄到的照片效果，LCD 液晶屏会根据实际的曝光值进行变化，欠曝时候屏幕会变暗，过曝时候则会变亮。

在使用市售的外接闪光灯以手动曝光模式（M 模式）进行拍摄时，如果液晶画面过暗会影响到焦点的确认以及构图。遇到此类情况，推荐使用 LCD 液晶屏的亮度自动调节功能，关闭屏幕实时反映曝光值的功能。

它可从[ 拍摄设定] (P.27) 中 → 进入 [M 模式曝光预览功能]。

关闭	自动调整屏幕亮度。
开启(预设)	屏幕根据实际曝光值进行变化。

### 提示

- 使用 ELECTRONIC FLASH EF-140S SA-STTL 外接闪光灯进行拍摄时，即使此功能设定为 [开启]，也会默认切换为自动调整屏幕亮度。

# 对焦

调校自动对焦及手动对焦之操作程序如下。

## 对焦模式



每次按动对焦键，AF 模式（屏幕上并无代表符号），和 MF 模式（MF 符号）将相互交替。

## 如何自动对焦

将被摄主体置于画面中心，然后再半按下快门释放钮一半。



- 在自动对焦选定正确后，对焦点区将以绿色作提示。（同时对焦确定绿色提示灯也一同亮起）
- 若自动对焦不正确，对焦点区将闪动作提示。（同时对焦红色提示灯也一同闪动）
- 对焦范围从 22.6cm 至无限远。

此相机虽然拥有非常精准的对焦系统。但在某种情况下，亦因有限制而影响其自动对焦准确性。

- 低反差景物，如纯蓝的天空，白墙或主体与背景颜色相近。
- 主体处于非常昏暗的环境中。
- 主体与远近景物重叠在一起，如动物在篱芭之后。
- 主体在高速移动中。

当遇上述情况，请采用以下的对焦方式。

1. 使用焦点锁定功能。以对焦锁定方式，以被拍摄主体处于大约相同距离的物件作对焦点。
2. 将镜头转回手动（MF）对焦模式，以手动操控对焦。

## AF 辅助对焦灯

dp3 Quattro 内置 AF 辅助对焦灯，有助在昏暗环境中对焦。

- AF 辅助对焦灯有效照射范围为 3 米。
- 可在 [📷 拍摄设定] (P.27) → [AF 辅助对焦灯] → [关闭]，以关闭 AF 辅助对焦灯。

## 设定对焦框架

dp3 Quattro 配备两套对焦模式。使用“九点对焦区选择模式”，可从九个不同框架选择所需对焦点。使用“活动选焦模式”，可自由移动所需对焦点。还可以选择三种不同尺寸的对焦框架，分别是重点对焦、标准对焦及广阔对焦。

九点对焦区选择模式



活动选焦模式



对焦点移动区域

### 如何设定：

按入 **⋮** 键。

- 按 **AEL** 键，前后移动以选择 [九点对焦区选择模式] 或 [活动选焦模式]。
- 设定为 [九点对焦区选择模式] 时，按 **⬅➡** 键以挑选理想的对焦点。
- 设定为 [活动选焦模式] 时，按 **⬅➡** 键以移动对焦点到你所喜欢的位置(对焦点将在对焦点移动区域内走动)。
- 转动前转盘或后转盘可改变对焦框架的大小。

按下 **OK** 键确定。

## 对焦锁定

此拍摄方法可用于为因构图问题，被摄主体位置不在拍摄画面中心的情况。

### 1

将被摄主体放置于已选定的对焦点中，然后再半按快门释放钮以锁定目标。

### 2

在被摄体被对准焦点，选定焦点区将以绿色作提示，保持半按快门的状态，调整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钮进行拍摄。



## AF+MF 模式

使用自动对焦 AF 合焦后，还可以使用手动对焦进行微调的模式。

### 1

正常 AF 模式可转换为 AF+MF 模式，选择 [拍摄设定] (P.27) → [AF+MF] → [开启]。



### 2

按动对焦键及选择 AF+MF 模式 (AF+MF 符号)。

### 3

半按快门释放钮对焦。

## 4

半按快门释放钮同时转动对焦环，可放大显示图像，转动对焦环可调整对焦。

## 5

停止转动对焦环一秒后，放大图像回复正常。完成好构图，即可拍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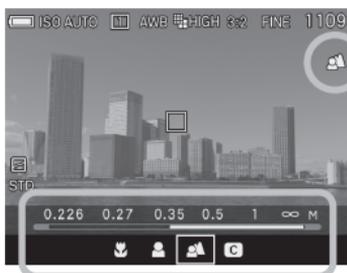
- 在步骤 1 选择 [关闭]，可返回正常 AF 模式。
- 从 LCD 屏幕中所拣选的对焦点按 **OK** 键可扩大已放大的显示，放大范围可设定为等同所拣选的对焦点，请参阅第 50 页有关对焦点的资料。

### 注意!!

- 当选择人脸识别 AF 模式后，并不能设置 AF+MF 模式。

## AF 极限模式

dp3 Quattro 设有 AF 对焦距离限制功能，限定对焦距离后，可加快自动对焦速度，四项不同模式可供选择，各项模式均有特定的拍摄功能。



### 1

设定 AF 限制模式，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AF 极限模式] → [开启]。(对焦模式可加入 AF 极限模式。)

### 2

按动对焦键选择 AF 极限模式。(AF 极限标志和距离表尺将同时显示在彩色屏幕的底部。)

### 3

使用前转盘及后转盘，或按<>键选择需要的 AF 极限模式。

	模式	对焦距离
	微距	约 0.226m ~ 0.5m
	肖像	约 0.35m ~ ∞
	风景/猎拍(预设)	约 1m ~ ∞
	自定义	备有个人自定义设置 (请参阅下一项目)

### 4

按OK键或半按快门释放键，相机将返回拍摄模式。

## 自定义模式设置

可自行设置对焦距离，及在 AF 极限模式的 ( **C** ) 内存储设置。

### 1

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AF 极限模式] → [开启]，及按>键转至 AF 极限模式内的自定义画面。



### 2

使用  键，以选择  或  标志，及在屏幕上检查距离表尺时，可使用 <> 键选择所需的对焦距离。

● 可从以下 6 个距离点中，选取两点组成距离区间。

0.226m / 0.741ft	0.27m / 0.9ft	0.35m / 1.1ft
0.5m / 1.6ft	1m / 3.3ft	∞

### 3

按OK键确定设置或按 MENU 键返回设置菜单而不作任何更改。

## 人脸识别 AF 模式

dp3 Quattro 备有人脸识别 AF 模式，对拍摄对象中的人脸将优先侦测及对焦。

转换正常 AF 自动对焦模式至人脸识别 AF 模式，选择[📷 拍摄设定] (P.27) → [人脸侦测 AF] → [开启]。



关闭



开启

按入  键和  键开关人脸识别 AF 模式。



当使用人脸侦测时，显示屏将出现橙色的人脸侦测框架。

半按快门释放钮，人脸侦测框架将转为绿色，即表示已准确对焦人脸。

- 当人脸识别模式开启时，AE 测光模式将自动变更为以侦测到的人脸为重点的多幅面平均测光。

- 在同一图像中，可同时侦测 8 张人脸，人脸侦测框架将出现在显示屏内最靠近的人脸。

### 注意!!

- 人脸识别 AF 模式将不能应用于 MF 手动对焦模式。
  - 在以下的情况中，人脸识别 AF 模式可能运作欠佳
    - 当人脸被太阳眼镜或帽子等所遮挡
    - 人脸不是面向镜头
    - 失焦
    - 距离主体太远或太近
  - 如侦测人脸效果欠佳，将转换至所选的对焦框架对焦。
- 
- 若要返回正常 AF 自动对焦模式，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人脸侦测 AF] → [关闭]。

## 速度优先自动对焦

速度优先自动对焦可在对焦时，凝结 LCD 显示屏的画面，提供更快捷的自动对焦速度。

正常自动对焦模式可切换为快速优先自动对焦模式，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速度先决 AF] → [开启]。

### 注意!!

- 当相机自动对焦时，LCD 显示屏的画面将被凝结，半按快门释放钮至自动对焦完成，显示静止图像。
- 设回正常自动对焦模式，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速度先决 AF] → [关闭]。

## 手动对焦

在手动对焦模式中，用户只可以全手动对焦；自动对焦或对焦锁功能均会失效。



**1** 按 **FOCUS** 键设定对焦模式为手动对焦模式。(MF 标志和“距离表尺”将同时在彩色屏幕上出现)。

**2** 转动对焦环，直至清晰画面出现。



距离表尺两边显示绿色横柱以表示景深深浅。如选择大光圈，则景深越浅(对焦范围较窄)。如选择细光圈，则景深越深(对焦范围较阔)。

## 警告!!

- 于距离表尺的对焦点和所显示景深可能跟实际距离有出入，只可作参考之用。

## 提示

- 手动调焦距离显示尺，其距离显示标准，可在  **相机设定** (P.27) → **[手动聚焦距离尺单位]** 中选择米(M) 或英尺(FEET) 作显示。

## 放大显示对焦

在手动模式中，现已容许使用 **OK** 键将显示放大。当再次按入键钮后便会回复原状。

- 在显示放大时，此  符号将在彩色 LCD 屏上出现，半按快门释放钮显示画面即恢复正常。
- 按动 **OK** 键，放大显示图像将以 LCD 屏上所选用对焦点为基准，可参阅 P.50 对焦点资料。
- 当图像放大后，可转动前转盘或后转盘以改变放大比率。(正常情况下，放大比率是 x8.0，也可改为 x4.0。)

## 自动放大(手动对焦)

半按快门释放钮同时转动对焦环也能放大显示图像。

- 停止转动对焦环一秒后，放大的显示图像将回复正常。
- 如需改变放大图像持续显示之时间，或关闭至使转动对焦环也不能放大图像，请参阅  **拍摄设定** (P.27) → **[自动放大(手动对焦)]** 加以设定。

关闭	不会放大显示。
1 秒 (预设)	1 秒后回复正常显示。
2 秒	2 秒后回复正常显示。
5 秒	5 秒后回复正常显示。

# 驱动模式操作

自拍计时及其他功能，操作详释如下。



可利用快速选单设定(P.34) 或 [相机图标] 拍摄设定] (P.27) → 进入 [驱动模式]。

	单幅(单一拍摄) (预设)
	连拍(连续拍摄)
	自拍计时 2 秒
	自拍计时 10 秒
	定时器

## 单一拍摄

当设定此模式时，相机将以每次单一曝光拍摄操作，此模式适宜在日常拍摄使用。

## 连续拍摄

此模式下，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将自动连续开启快门曝光拍摄，每秒张数如下。

### 注意!!

- 为避免因记忆卡在储存过程中影响拍摄速度，在连续拍摄中所摄图像，是先暂存于相机内的记忆缓冲区内。当缓冲区已满溢，快门释放钮将不能运作，直至一些图像已经处理存入相机内。



于彩色 LCD 显示幕右下角所标示的数字是缓冲区内的可存量。这就是连续拍摄时的最大数量。(若内存容量超逾大值 9 张，显示不会显示为 9)

- 最高张数及连续拍摄速度，表列如下

		图像容量 (解像度模式)			
		■S-HI	■HIGH	■LOW	■S-LO
图像质素 (设定画质)	JPEG	7	7	12	12
		3.7	3.7	4.5	4.5
	RAW	/	7	12	/
		/	3.7	4.5	/
	RAW+JPEG	/	7	12	/
		/	3.7	4.5	/

上部栏目为最高张数，下部栏目为连续拍摄速度(张数/速度)。

## 自拍计时

如用户希望为自己拍照或避免因手持令相机震动，请选用此功能。

### 自拍计时 2 秒

表示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 2 秒，快门便自动开启。

### 自拍计时 10 秒

表示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 10 秒，快门便自动开启。

在确定照片构图及完成对焦后，将快门按钮完全按下，自拍计时程序便开始进行，同时机内发出提示声响，在快门开启前 2 秒，提示声响将加速警示。

- 当 [**相机设定**] (P.27) → [**声音设定**] → [**操作声**] 等选单，同处于 [**关闭**] 关闭状态下，自拍的声响提示便停止。
- 如在读秒时需取消此“自拍计时”操作，请将相机关闭。

# 间歇定时拍摄

## 定时器

可自行选择间歇定时拍摄图像相隔时间。

### 1

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驱动模式] → [定时器]，按 > 键转至间歇定时拍摄设定画面。(选择间歇定时拍摄后按 OK 键，现行设定将被应用。)

从快速选单内设定时间歇定时拍摄(P.34)，选择 [C/INT] 及按 [□] 键以显示间歇定时拍摄设定画面(选择 [C/INT] 后，按 OK 键或半按快门释放钮，现行设定将被应用。)



### 2

使用 <> 键选择所需间歇时间及拍摄次数。

(可由 4 秒至 60 分钟设定间歇时间，拍摄次数则可选择 2 至 99 次，或无限(∞)。)

- 对 [图像质素] 和 [图像容量] 进行不同的设置组合，最短间隔拍摄时间也会发生变化。

		图像容量 (解像度模式)			
		S-HI	HIGH	LOW	S-LO
图像质素 (设定画质)	RAW+J	/	8 秒	4 秒	/
	RAW	/	8 秒	4 秒	/
	FINE	7 秒	7 秒	4 秒	4 秒
	NORM.	6 秒	6 秒	4 秒	4 秒
	BASIC	6 秒	6 秒	4 秒	4 秒

### 3

按 OK 键套用设定，及按 MENU 返回拍摄模式。

### 4

按快门释放钮开始间歇定时拍摄。

- 在间歇定时拍摄中，每次曝光拍摄，余留未拍的次数将会显示。
- 采用间歇定时拍摄期间，自动对焦灯将以绿光闪动。
- 若对焦模式设定为 **AF**，第一张曝光 **AF** 焦点将被锁定，继而往后的每次曝光均以第一张的锁定焦点为目标。
- 当对焦模式设定为 **MF** 手动对焦模式，采用间歇**定时拍摄**期间，转动对焦环可改变对焦位置。  
(第二张图像是不能放大显示。)  
(如欲保持相同对焦位置，采用当间歇定时拍摄期间，确保对焦环不被转动。)
- 如果设定的间隔拍摄时间非常短，即使相机液晶屏尚未回到拍摄模式，也会自动开始下一张照片的拍摄。
- 曝光数值是以每次在进入间歇等待时量度，若想固定每次曝光数值，可将曝光模式设定为 **MF** 自设曝光值.或可在拍摄前按 **AEL** 键，锁定曝光值。
- 若要中止间歇拍摄，可按快门释放键。
- 自动包围曝光功能不适用于间歇定时拍摄。

## 注 意!!

- 当相机内电池耗尽时，拍摄即自行终断。此拍摄模式建议配合“**SAC-6**”交流电适配器一起使用，
- 选择间歇定时拍摄后，相机将一直维持此功能。于驱动模式选择其他模式便可解除。
- 机体在拍摄后处理图像所需时间，因拍摄设置而定，故处理时间或比所设间歇拍摄的时间长。

## 进阶功能操作

---

此章节是详述在 dp3 Quattro 相机上可利用其进阶功能，达到更理想的拍摄构图。

## 调整设定白平衡 (WB)

什么是白平衡 (WB) 呢？所有物体在不同光源下，都存在着呈现不同程度的偏色差，例如：白色，在白炽光下，会呈现偏红色；在荧光灯下，则呈现偏绿色等。在使用传统菲林相机和冲印菲林感光片时，为修正上述“偏色差”情况，需利用不同滤色镜片以矫正调整偏色现象，以获至较贴近的原色，但效果仍然有限。

人类观看白色物体时，其大脑能自动侦察，根据不同环境、光源变化，自动调节，使白色在任何光源，也不影响；引伸至其他颜色也同样。

数码相机方面，它为贴近人类辨别颜色，便以软件程式模仿人脑，以使在图像中能呈现出人类肉眼所看判别的“白色”，从而以此基色(白)，引伸至能辨别其他颜色。



## 白平衡选定

	选项	色温	说明
AWB	自动 (预设)	—	此模式可按照光源情况，自动配合设置“白平衡”。
AWB	自动 (光源优先)	—	拣选此设定，让相机评估颜色及光源之气氛，自动决定最合适的白平衡。
	日光	约 5400 K	户外阳光普照环境。
	阴影	约 8000 K	处于阳光不能直照的阴影环境。
	阴天/ 多云	约 6500 K	阴天、昏暗环境。
	钨丝灯	约 3000 K	室内钨丝灯下拍摄。
	荧光灯/ 白光管	约 4100 K	室内荧光灯/白光管拍摄。
	闪光灯	约 7000 K	若与 Sigma EF-140S SA-STTL 闪光灯一起使用，请选此设定。
	色温	—	拣选此设定便可更改色温数值以调节白平衡。
	自定义	—	此设定是以所摄图像为依据来决定白平衡。(第 66 页)

- 快速选单设定(P.34) 或 [ 拍摄设定] (P.27) → 进入 [白平衡] 等选项，可进行白平衡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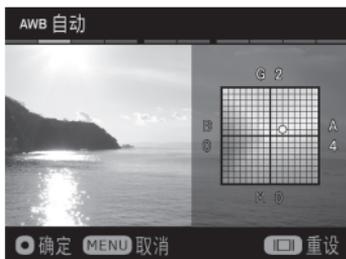
## 调节白平衡

每个白平衡模式均可调节。

### 1

从[ 拍摄设定] (P.27) → [白平衡] 拣选所需白平衡，及按  键显示调节白平衡画面。

从 QS 快速设定选单(P.34) 拣选所需白平衡，及按  键显示调节白平衡画面。



### 2

按  键调节。

- B 代表蓝、A 代表黄、M 代表红、G 代表绿，图像将根据颜色走向作出调节。
- 每边方向可有 8 级调节。

### 3

按  键确定，按 **MENU** 键返回未更改前。

- 按  键重设。



当完成调节，白平衡标志下方将显示更改的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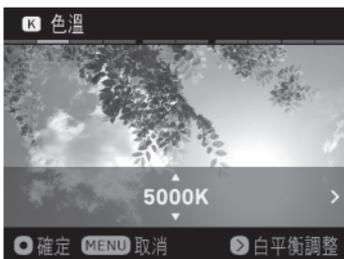
## 色温设定

白平衡可经由设定色温数值加以调节。

### 1

拣选[ 拍摄设定] (P.27) → [白平衡] → [色温 **K**]及按  键显示设置色温画面。

从 QS 快速设定选单(P.34)设定, 拣选[ **K** ], 及按  键显示设置色温画面。(拣选[ **K** ]后, 按  键或半按快门, 便可依据之前设定的数值拍摄。)



### 2

按  键设定数值

### 3

按  键确定, 按 **MENU** 键返回未更改前。

设定色温也可调节白平衡。

### 1

按  键可在设定色温画面里显示调节白平衡画面。

### 2

跟从上页[调节白平衡]里的指示 2 进行调节。

## 提示

- 光源可以是偏红或偏蓝, 光的颜色以绝对温度(K:Kelvin) 表示, 也就是所谓“色温”, 色温越低, 光色越偏红, 反之, 色温越高, 光色越偏蓝, 请参阅第 62 页有关常见光源色温的大概数值。

## 自行设定白平衡

---

拍摄者为求拍摄时更能精确地控制拍摄主体；在不寻常光源下的色调，以此设定“自设白平衡”(Custom WB)先录取和真实基色相近的“白色”或18%灰色度卡，作为拍摄时修正色温的“白平衡”基准。

### 1

如要撷取自定平衡，请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白平衡] → [🔍 自定义]，然后按 **OK** 键确认。(按下 **OK** 键确定拣选的 [自定]后，便会采用为现行白平衡。)

从快速选单内设定自订白平衡(P.34)，选择 [🔍] 及按 **□** 键以显示自订白平衡设定画面 (选择 [🔍] 后，按 **OK** 键或半按快门释放钮，现行设定将被应用。)

### 2

在进行拍摄的场景中，向白色景物对焦，如向白纸或白色墙对焦，然后按下门释放钮便可。

如设定成功，LCD 显示屏便会出现“白平衡数据录取成功”。

若自定白平衡撷取失败，LCD 屏上即显示“操作失败！请重新自定白平衡。”。

重新再按下门释放钮进行白平衡撷取，如欲离开，按 **MENU** 键便可。

# 感光度(ISO)设定



数码相机的图像感光感应度和传统使用银盐菲林相机的 (ISO) 感光度是相同的。

ISO 感光度设定可利用快速选单设定(P.34) 或 [📷 拍摄设定] (P.27) → [ISO 感光度]。

ISO 自动(ISO AUTO) (预设)	ISO 800
ISO 100	ISO 1600
ISO 200	ISO 3200
ISO 400	ISO 6400

## 警告!!

- 曝光模式若处于 M 模式时，感光度设置将无法选用 [ISO 自动]；若选择 S、A 或 P 自动模式后，再改为 M 模式，图像将以下一节[ISO 自动范围] 里设定的最低限制拍摄。

## ISO 自动范围



在 ISO 自动模式可设定 ISO 感光度的下限值和上限值。

# 1

选择[ 拍摄设定] (P.27) → [ISO 感光度] → [ISO 自动], 按 > 键转至 ISO 自动范围设定画面 (选择[ISO 自动]后, 按  键, 现行设定将被应用。)

从快速选单内设定 ISO 自动范围(P.34), 选择 [ISO AUTO] 及按  键以显示 ISO 自动范围设定画面 (选择 [ISO AUTO] 后, 按  键或半按快门释放钮, 现行设定将被应用。)

# 2

设定 [最低限制] 和 [最高限制]。

## 最低限制

ISO 100 (预设)	ISO 400
ISO 200	

## 最高限制

ISO 200	ISO 1600
ISO 400	ISO 3200
ISO 800 (预设)	ISO 6400

## 注意!!

- 不可设定相同及相反的数值于下限值和上限值。

在原有厂方预设里, 每级 ISO 感光度是 1EV, 但也可选择 1/3EV。

从 [ 拍摄设定] (P.27) → [ISO 感光度级别], 可设定 ISO 感光度。

1 EV (预设)	可设定每级 ISO 感光度为 1EV。
1/3 EV	可设定每级 ISO 感光度为 1/3EV

当选择了 1/3EV，可设定以下的 ISO 感光度。

<b>ISO AUTO</b>	<b>ISO 250</b>	<b>ISO 800</b>	<b>ISO 2500</b>
<b>ISO 100</b>	<b>ISO 320</b>	<b>ISO 1000</b>	<b>ISO 3200</b>
<b>ISO 125</b>	<b>ISO 400</b>	<b>ISO 1250</b>	<b>ISO 4000</b>
<b>ISO 160</b>	<b>ISO 500</b>	<b>ISO 1600</b>	<b>ISO 5000</b>
<b>ISO 200</b>	<b>ISO 640</b>	<b>ISO 2000</b>	<b>ISO 6400</b>

## 提示

- 如以[1/3 EV] 设定曝光模式，ISO 自动范围的上限和下限便以 1/3 级为设定。

## 图像文档设定

依个人喜好，更改储存图像的“图像质素”、“图像容量”及“纵横比”。

### 图像质素设定



可使用普及的 JPEG 或 RAW 格式储存图像。

图像质素设定可利用快速选单设定 (P.34) 或 [📷 拍摄设定] (P.27) → [图像质素]。

<b>RAW</b>	RAW	RAW 格式
<b>RAW+J</b>	RAW+JPEG	RAW+FINE(JPEG) 同步
<b>FINE</b>	FINE (预设)	JPEG · 优质图像
<b>NORM.</b>	NORMAL	JPEG · 标准图像
<b>BASIC</b>	BASIC	JPEG · 文件大小优先

- RAW 文件是从相机机身内数码处理的原始图像，需使用 Sigma Photo Pro 软件转换成 JPEG 文件或 TIFF 文件。
- SIGMA Photo Pro 可从以下网址免费下载：  
<http://www.sigma-global.com>
- 即使不使用电脑，dp3 Quattro 也可将 RAW 格式 (X3F 文件) 转换成 JPEG 图片。详情请参阅第 115 页“机身内处理 RAW 格式”功能以获取更多信息。

## 提示

- 当 RAW+JPG 被选定，JPEG 图像质素将自动设定为 FINE。
- 当 RAW+JPG 被选定，图像容量将转换为 RAW 和 JPEG 所各自设定的尺寸。

## 图像容量设定



可设定记录像素的数量(图像容量)。

图像容量设定可利用快速选单设定 (P.34) 或 [📷拍摄设定] (P.27) → [图像容量]。

S-HI	S-HI	39.3M 7,680×5,120 (当设定为 3:2)
HIGH	HIGH (预设)	19.6M 5,424×3,616 (当设定为 3:2)
LOW	LOW	4.9M 2,704×1,808 (当设定为 3:2)
S-LO	S-LO	2.5M 1,920×1,280 (当设定为 3:2)

- [ S-HI] 和 [ S-LO] 只能在图像质素设定为 JPEG 格式时 (FINE, NORMAL, BASIC) 进行设置。

## 纵横比设定

可更改图像的纵横比。

可在 QS 快速设定选单设定纵横比，或 [  拍摄设定 ] (P.27) → [ 纵横比 ] 。

21:9	接近戏院使用的阔银幕纵横比。
16:9	与高清电视相同的纵横比。
3:2 (预设)	与 35mm 胶片相机相同的纵横比。
4:3	与传统电视及计算机屏幕相同的纵横比。
7:6	与 6X7 胶片相机相同的纵横比。
1:1	与 6X6 胶片相机相同的纵横比。

- 每款纵横比图像均由裁剪 3:2 的相机标准纵横比图像而成。

### 提示

- 在 SIGMA Photo Pro，可更改 RAW 格式储存之图像为不同的纵横比。



当拍摄纵横比不是 3:2 的时候，取景范围外通常为黑边。用户可以通过此功能作为一个动态取景器将框外黑色区域变为半透明，方便构图。

选择 [  相机设定 ] (P.27) → [ 框外显示 ]。

黑色(预设)	框外区域黑色显示
半透明	框外区域半透明显示

整合图像质素 · 图像容量 · 纵横比，结果约为以下之文件容量。

### 图像容量设定为[S-H]

纵横比	图像容量	 图像质素		
		FINE	NORM.	BASIC
<b>21:9</b>	25M (7680×3296)	18.1 MB	9.7 MB	7.4 MB
<b>16:9</b>	33M (7680×4320)	23.7 MB	12.7 MB	9.5 MB
<b>3:2</b>	39M (7680×5120)	28.1 MB	15.0 MB	11.3 MB
<b>4:3</b>	35M (6816×5120)	25.0 MB	13.3 MB	10.0 MB
<b>7:6</b>	33M (6352×5120)	23.3 MB	12.4 MB	9.3 MB
<b>1:1</b>	26M (5120×5120)	18.8 MB	10.0 MB	7.5 MB

### 图像容量设定为[HIGH]

纵横比	图像容量	 图像质素			
		RAW	FINE	NORM.	BASIC
<b>21:9</b>	13M (5424×2328)	50.4 MB	8.4 MB	4.8 MB	3.6 MB
<b>16:9</b>	17M (5424×3048)	53.0 MB	11.0 MB	6.3 MB	4.7 MB
<b>3:2</b>	20M (5424×3616)	55.1 MB	13.1 MB	7.5 MB	5.6 MB
<b>4:3</b>	17M (4816×3616)	53.6 MB	11.6 MB	6.6 MB	5.0 MB
<b>7:6</b>	16M (4480×3616)	52.8 MB	10.8 MB	6.2 MB	4.6 MB
<b>1:1</b>	13M (3616×3616)	50.7 MB	8.7 MB	5.0 MB	3.7 MB

### 图像容量设定为[LOW]

纵横比	图像容量	 图像质素			
		RAW	FINE	NORM.	BASIC
<b>21:9</b>	3.1M (2704×1160)	23.2 MB	2.2 MB	1.2 MB	0.9 MB
<b>16:9</b>	4.1M (2704×1520)	23.9 MB	2.9 MB	1.6 MB	1.2 MB
<b>3:2</b>	4.9M (2704×1808)	24.5 MB	3.5 MB	1.9 MB	1.4 MB
<b>4:3</b>	4.3M (2400×1808)	24.1 MB	3.1 MB	1.7 MB	1.2 MB
<b>7:6</b>	4.0M (2224×1808)	23.9 MB	2.9 MB	1.5 MB	1.2 MB
<b>1:1</b>	3.3M (1808×1808)	23.3 MB	2.3 MB	1.3 MB	0.9 MB

## 图像容量设定为[S-L0]

纵横比	图像容量	📷 图像质素		
		FINE	NORM.	BASIC
21:9	1.6M (1920×816)	1.1 MB	0.6 MB	0.5 MB
16:9	2.0M (1920×1080)	1.5 MB	0.8 MB	0.6 MB
3:2	2.5M (1920×1280)	1.8 MB	0.9 MB	0.7 MB
4:3	2.2M (1696×1280)	1.6 MB	0.8 MB	0.6 MB
7:6	2.0M (1584×1280)	1.5 MB	0.8 MB	0.6 MB
1:1	1.7M (1280×1280)	1.2 MB	0.6 MB	0.5 MB

- 档案的大小变动，全取决于被摄体。

## 测光模式选择



内置三款精确测光模式。

测光模式选择可在快速选单设定(P.34)或 [📷 拍摄设定] (P.27) → [AE 测光模式] 中进行。

📷	多幅面平均测光 (预设)
[ ]	平均偏重中央测光
[•]	重心测光

### 📷 多幅面平均测光

相机将屏幕划分成 256 份，独立计算对焦幕的每个部份，以评估整幅画面的光度；和分析在任何光源下，主体的正确曝光。

### [ ] 平均偏重中央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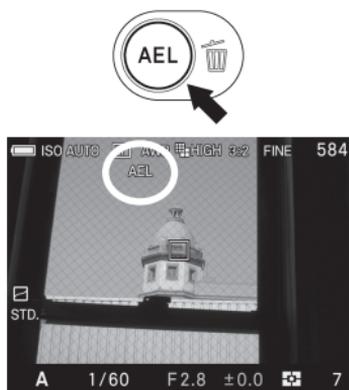
此模式以整幅画面的平均光亮值测计作出评估，但以拍摄主体中心区光度为重心，以使图像中心区获得理想的曝光效果。

## [.] 重心测光

相机只会测计在 LCD 彩色屏幕拣选了的对焦点里之亮度；此模式可更精确地提供拍摄主体的曝光值。

## 自动曝光锁定

当按下自动曝光锁定按钮，相机将自行锁定和记忆曝光数值。若需锁定中心主体曝光值后，再作新构图，此功能最为适宜；强烈建议采用“点测光模式”，配用此功能更为理想。



### 1

将拍摄主体置于 LCD 屏中心部份，并按下 **AEL** 键，锁定所需之曝光值。(在点测光模式，设置您想要锁定曝光的主体至所选定的对焦点，并按 **AEL** 键。)

曝光值即行记录，同时 **AEL** 符号，将在彩色 LCD 显示屏出现。

### 2

请构图及按下快门释放钮。

- 在再次按下 **AEL** 键解除曝光锁定前，相机将续以前 **AEL** 记录下的曝光值进行拍摄。

## 设置自动曝光锁定

可使用 **AEL** 键，选择其他设定一起使用。

自动曝光锁定：[📷 拍摄设定] (P.27) → [**AEL** 按键设定]。

<b>AEL</b> (预设)	<b>AEL+AFL</b>
<b>AFL</b>	<b>AF-ON</b>

## AEL

这是自动曝光锁定的一般操作，请参阅上一章节[自动曝光锁定]。



### AFL

按**AEL**键锁定对焦，直至再按此键为止，将一直以相同的对焦点拍摄图像。(半按快门可锁定曝光。)



### AEL + AFL

按**AEL**键可同时锁定自动曝光及对焦，直至再按**AEL**键为止，将一直以相同的曝光及对焦点拍摄图像。

## AF-ON

按**AEL**键后，自动对焦将继续操作至设好焦点，当焦点设定后，便锁定对焦，直至释放快门，取消对焦锁定。

## 半按快门释放钮自动曝光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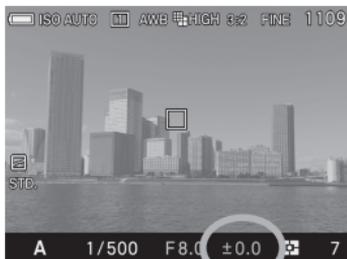
---

可半按下快门释放钮以设定或取消自动曝光锁定。

半按自动曝光锁定：**[📷 拍摄设定] (P.27) → [AEL 半按]**。

关闭	半按下快门释放钮时曝光值不会锁定，曝光值将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钮时最终决定。
开启 (预设)	半按下快门释放钮自动曝光值即自行锁定，在半按快门释放钮的状态下曝光值，将不会变动。

# 曝光补偿



如希望改动拍摄时的曝光状态，例如增加曝光值(过曝)或减低曝光值(欠曝)，可选用此项功能。

转动后转盘拣选所需的补偿值。



- 曝光补偿值可以作 1/3 级调节，从 +3.0 至 -3.0 级。

## 警告!!

- 曝光补偿值经设定及拍摄后，在下一拍摄时，前所设定的补偿数值是不会自动取消的，需转动后转盘设回补偿值为±0.0。
- 全手动操作模式，不适用于此种“曝光补偿功能”。

# 自动包围曝光

此功能是以参种不同曝光值，顺序拍摄三张同一景物但不同曝光值的照片（曝光正常、曝光不足、曝光过度）。此功能特别适用于因现场环境，难以决定曝光值的时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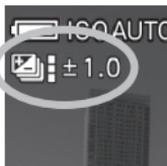
# 1

选择 [📷 拍摄设定] (P.27) → [自动包围曝光设定] → [包围总值]，和按 > 键或 OK 键。

# 2

使用 ◀ 键，设定包围曝光值。

- 以 1/3 级调节，增减值 ±3 级



# 3

按 OK 键确定，半按快门释放键返回拍摄模式。(自动包围曝光图像将出现于LCD显示幕的右下角。)

- 相机将按照设定资料进行拍摄 3 张图像，次序为：曝光正常，不足（欠曝），过曝。
- 以下指示各驱动模式的操作。

单幅(单一拍摄)	每按快门释放钮一下，相机便拍摄一张相片。
连拍(连续拍摄)	持续按下快门释放钮，相机便连续拍摄参张相片。
自拍计时 2 秒	按下快门释放钮，两秒后，相机便连续拍摄参张相片。
自拍计时 10 秒	按下快门释放钮，10 秒后，相机便连续拍摄参张相片。

## 警告!!

- 此功能不适用于间歇定时拍摄。

- 包围曝光可与以下 4 种模式一起使用，工作状态如下：

P 模式	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均会变动。
A 模式	只有快门速度会变动。
S 模式	只有光圈值会变动。
M 模式	只有快门速度会变动。

## 注意!!

- 请牢记当设定包围曝光值后，相机将以此模式持续操作，直至包围曝光值设定回“±0.0”值位置为止。
- 自动包围曝光功能并非适用于同用闪光灯。

- 自动包围曝光之提示标志（如下图）将按张次数而改动。

第一张	第二张	第叁张
		

- 自动包围值次序可随所需自行改动。

自动包围值次序设定：[ 拍摄设定] (P.27) → [自动包围曝光设定] → [包围次序]。

0 → - → + (预设)	正常曝光值 → 欠曝 → 过曝
- → 0 → +	欠曝 → 正常曝光值 → 过曝
+ → 0 → -	过曝 → 正常曝光值 → 欠曝

## 曝光补偿功能可与自动包围曝光功能一起使用。

用户可在利用曝光补偿模式时，一并使用自动包围曝光功能。只需在相机上同时一起设定所需的数值便可。

曝光补偿和自动包围曝光的组合数值讯息；在拍摄时，将显现观景窗内。

### 例如

曝光补偿值+1.7EV 和 自动包围曝光值 1.0 级，其相加数值，显示如下：

第一张	+1.7 (曝光补偿值+1.5EV 和 未变动光值)
第二张	+0.7 (曝光补偿值+1.5EV 和 已转移光值-1.0EV)
第叁张	+2.7 (曝光补偿值+1.5EV 和 已转移光值+1.0EV)

# 色彩模式

此模式可根据拍摄环境，而自行选择拍摄所使用的图像色彩模式设定，它同时可选用。除以上设定外，也可选择黑白拍摄模式。

色彩模式可在快速设定选单(P.34) 或 [📷 拍摄设定] (P.27) 中进入→ [色彩模式] 。

<b>STD.</b> 标准(预设)	标准色彩模式适合各种拍摄场合。
<b>VIVID</b> 鲜艳	加强色彩饱和度和对比度，使画面更加鲜艳。
<b>NTR.</b> 中性	减轻色彩饱和度和对比度，使画面更加自然。
<b>PORT.</b> 肖像	理想人像拍摄模式，可让人像肤色更柔和。
<b>LAND</b> 风景	此模式可令图像中的蓝和绿色更鲜艳。
<b>CINE</b> 电影院	此模式会减少饱和，强调阴影，创作如电影院播放的图像。
<b>Sun R.</b> 夕阳红	此模式强调红色的表现，场景之展示，让日落等景色更吸引。
<b>For G.</b> 森林绿	此模式强调绿色的表现，翠绿之展示，让植物等画面更吸引。
<b>FovB.</b> FOV 蓝色经典	这种模式能重现令人印象深刻的蓝天，而基调表达丰富的蓝色。
<b>Fov Y.</b> FOV 黄色经典	此模式强调黄色的表现，创作色调丰富，予人印象深刻的画面。
<b>MONO.</b> 黑白	黑白照片。



- 已被选用色彩模式，其代表符号将同时在 LCD 屏幕上显示。

## 提示

- 黑白模式是设计成以黑白方式录取 RAW 数据。Sigma Photo Pro 能转换黑白的 RAW 数据为彩色,但却不能转换黑白的 JPEG 图像为彩色。

## 色彩模式详细设定

在每项色彩模式里,其图像参数(对比度、清晰度及饱和度)均可调节以创作完美图像。

### ● 对比度

以游标往 + 方向移动,可增强图像的对比和细致度;以游标往 - 方向移动,可保留明亮部的细节和暗部。

### □ 清晰度

以游标往 + 方向移动,可增强图像周边明锐度使图像呈现更清晰;以游标往 - 方向移动,使图像趋向柔化。

### ●● 饱和度 (除黑白图像外)

以游标往 + 方向移动,以丰富色彩度,使图像色调更鲜明;以游标往 - 方向移动,减低色彩饱和度,使图像色调趋向淡化。

### 滤镜效果 (只适合黑白图像)

改变黑白图像的对比度。在滤镜的色彩中,接近的颜色以光亮展现,而配衬颜色则以深暗来表达。

OFF 关闭(预设)	YE 黄色	OR 橘色
R 红色	G 绿色	B 蓝色

- 一般情况下请设定为[关闭]。

## 色调效果 (只适合黑白图像)

达成拥有完美色调的黑白图像。

<b>B/W</b> 黑白(预设)	<b>R</b> 红色	<b>WARM</b> 暖色	<b>SEPIA</b> 怀旧	<b>G</b> 绿色
<b>BG</b> 青绿色	<b>B</b> 蓝色	<b>COLD</b> 冷色	<b>BP</b> 青紫色	<b>P</b> 紫色

### 1

从 [  拍摄设定 ] (P.27) → [ 色彩模式 ] 拣选所需的色彩模式，及按  键显示色彩模式详细设定画面。

从 QS 快速设定选单(P.34)拣选所需的色彩模式，及按  键显示色彩模式详细设定画面。



### 2

在色彩模式详细设定画面按  键选择 [ 对比度 ], [ 清晰度 ] or [ 饱和度 ]。及运用  键选择调节数值(以 0.2 级调整到  $\pm 1.0$ )，或设定所需选项。

### 3

按下  键，套用设定或 **MENU** 键关闭副选单，没有作任何改动。

- 按  键重设。



若阁下调节图像参数设定，其提示图像将在彩色 LCD 显示屏左面出现。

## 提示

- JPEG 文件是经参数修正再压缩的文件。而在 RAW 文件的参数资料是在没有修正下所记录的。是可从 Sigma Photo Pro 软件重新调整 RAW 图像。

## 过曝矫正



经传感器特别安排之像素组件撷取的层次讯息，可矫正因过曝造成的高光位置过亮，减少细节损失。

过曝矫正：关闭



过曝矫正：开启



从[ 拍摄设定] (P.27) → [过曝矫正] 选举[开启]。

## 注意!!

- 在以下的条件拣选了[开启]，过曝矫正也不能运作(画面的标志是灰色)，A. 设定快门速度低于 0.8 秒，B. 设定感光值高于 ISO400。
- 在某些光源环境下，使用过曝矫正或也不能完全修复，做成主体部分色淡，在这情况，请选择过曝矫正为[关闭]。

# 色调控制

根据场景自动优化色调曲线，在高反差的场景，图像也可拥有自然色调。

色调控制：关闭



色调控制：开启



从[📷 拍摄设定] (P.27) → [色调控制] 设定过曝矫正功能

OFF	关闭	关闭色调控制功能。
	温和(预设)	达成温和效果。
	强烈	达成强烈效果。

## 注意!!

- 根据个别场景，由于修正效果关系，可能画面出现讯噪，如遇此类情况，请设定为[关闭]。

## 色域

可選用一般常用的 sRGB 或适用于商业印刷的 Adobe RGB。

色域之设定，可在 **[📷 拍摄设定]** (P.27) → **[色域]** 中进行。

<b>sRGB (预设)</b>	<b>Adobe RGB</b>
------------------	------------------

### 警告!!

- 请设定色域是 sRGB 作为一般用途。如选择 Adobe RGB，请确定选用 Sigma Photo Pro 软件、或其他可支援 DCF 2.0 的图像处理软件。

## 自动旋转

垂直图像附加拍摄资料。

自动旋转设定：**[📷 拍摄设定]** (P.27) → **[自动旋转]**。

<b>关闭</b>	垂直图像关闭附加拍摄数据
<b>开启(预设)</b>	垂直图像可附加拍摄数据

- 当观看垂直图像时，它将自动旋转为相应图像供观看。
- 当在 Sigma Photo Pro 中观看垂直图像时，它将自动旋转为相应图像供观看。
- 可将自动旋转供观看相应图像储存：选按 **[▶ 播放设定]** → **[转动]**。

### 注意!!

- 垂直数据显示方位，可能根据在图像旋转后，辑录程序所限，而有所欠缺

# 自定模式

可让摄影者自行制定喜爱的拍摄模式。(可预设多达 3 组模式供储存)。

以下模式可供选择。

- 所有在 [📷 拍摄设定] (蓝色设置目录) (P.27) 的项目。
- 曝光模式 (M, S, A, P)(P.43)。
- 设定光圈 / 快门值。
- 设定对焦框架 (P.50)。
- 曝光补偿(P.76)。

## 储存自定模式



**1**

选择以上设定成为所需组合。

**2**

在 [🔧 相机设定] (P.27) → [自定模式设定], 以 <> 钮, 选择 C1, C2 或 C3。选后按 OK 键, 确认对话框即显现。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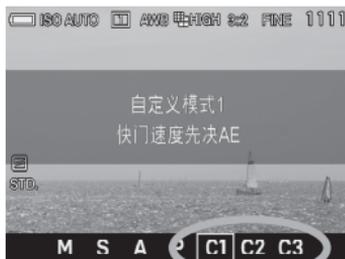
运用 <> 键选择[是], 及按 OK 键确定。

如欲取消, 请使用 <> 键选择[否], 及按 OK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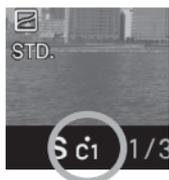
### 注意!!

- 注意当新设定储入, 旧存设定将被取代。

## 载入自定模式设定



按入模式按钮和设定到 **C1, C2** 或 **C3**。



在自定模式中,可暂时改动预设的设定(曝光模式除外)。

设定经改动后,● 记号将在其功能画面中显现。

按照以下步骤,可还原到暂时改动前的预设设定。

- 关闭相机(此包含相机自动关闭省电节能功能)。
- 按入模式按钮和设定到其他位置。

# 使用外置闪灯

这部份说明如何使用指定的小巧型外置闪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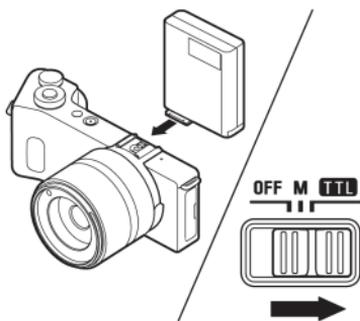
## 外置闪灯

dp3 Quattro 配置可供装上专用的外置闪灯热靴，配用输出量比内置闪光灯更大的外置闪灯。

### EF-140S SA-STTL 电子闪光灯 (另行购置)

- 操作简易，拥有强大光量输出 GN/14 (ISO100 / m)。
- TTL 输出曝光全由 S-TTL 自动控制。
- 闪灯使用两枚“AA”型锂电池，使闪灯外型更为轻巧易携。
- EF-140S SA-STTL 闪灯兼可使用手动模式。
- EF-140S SA-STTL 闪灯亦可供 SD1 Merrill / SD1 / SD15 / SD14 DSLR 相机配用，输出曝光全由 S-TTL 自动控制。

## 使用外置闪光灯



**1**

闪灯说明书指示接驳闪灯。

**2**

将闪灯的电源按钮拨到 TTL。

**3**

确定闪灯模式出现于 LCD 显示屏。



## 注意!!

- 请注意当更换外置闪光灯时，闪灯模式标志将会闪烁，如此时释放快门，闪光灯将不会启动，及引致相机震动或曝光不足。
- 如相机的曝光模式设定为 P、A 或 S，快门速度可设定为 1/200 秒(M 曝光模式则没有限制)。

- 灯光摄影可和下列类别一起配用。(P 模式)

ISO 感光值	灯光覆盖范围
ISO100	约 1m ~ 5m
ISO200	约 1m ~ 7m
ISO400	约 1m ~ 10m
ISO800	约 1m ~ 14m
ISO1600	约 1m ~ 20m
ISO3200	约 1m ~ 28m
ISO6400	约 1m ~ 40m

## 提示

- 如 ISO 感光度设定为 [ISO 自动] 和使用外置闪光灯，设定在 [ISO 自动范围] 的 [最低限制] 将被应用

## 闪灯模式设定

可选择使用其他闪灯模式，如曝光补偿模式或防红眼模式。

可利用快速选单设定(P.34) 或 [📷 拍摄设定](P.27) → [闪灯]。→ [闪灯模式]。

	正常闪灯 (标准闪光模式)
	防红眼 (减除红眼闪光)
	慢速同步 (慢速闪光同步模式)
	防红眼 + 慢速同步 (减除红眼闪光+慢速闪光同步模式)

## 标准闪光模式

当使用外接闪光灯进行拍摄时可以设置为此模式。

- 请使用此模式作日常拍摄用途。

## 减除红眼闪光

使用闪光灯进行人像拍摄时，通常被摄人物在照片中的眼睛，不时会呈现红斑点现象，称为“红眼”。为减免上述程况，闪灯在正式闪光前，先以微弱光度向被摄体闪亮数次，让眼球先行适应才正式闪光，以减免红眼出视。

- “防红眼”功能将视乎被摄人物所处之环境情况和光亮度而作出反应；所以并不是任何情况下都可产生效果。

## 慢速闪光同步模式

在使用此 **P/A** 模式时，快门值将规限以  $1/60$  秒为最高值，慢速闪光同步值自 30 秒起，将视乎现场光度而变动；此模式特别适合夜景拍摄用途。

### 注 意!!

- 关闭闪灯或没有接驳闪灯，闪灯模式将不能设定。
- 当外置闪灯设定为手动闪灯模式，减除红眼闪光将不适用。

## 闪光灯曝光补偿

此功能可控制灯光输出量而不影响背景的曝光量。

按 [📷 拍摄设定](P.27) → [闪光灯] → [闪光灯曝光补偿] 设定闪光灯曝光补偿。

利用  键选择所需补偿数值。

- 闪光灯曝光补偿数值可选达+3.0至-3.0级(变动每 1/3 级)。



- 闪光灯曝光补偿设定后，图像及补偿数值将出现于LCD显示幕左面。

### 注意!!

- 关闭闪光灯或没有接驳闪光灯，闪光灯曝光补偿将不能设定。
- 曝光补偿设定后，并非自动取消的。故完成拍摄后，请按前述步骤将补偿数值拨回至  $\pm 0.0$ 。

# 检视及删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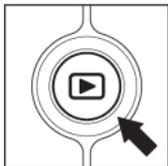
---

此节是解述在拍摄后如何检视图像和删除。

# 图像检视

所拍摄的图像，可以利用以下不同方式检视。

按动机背上  键，可检视相机所拍摄图像。上一张被摄图像即被展现在 LCD 彩色屏上。



按动  键，可在 LCD 彩色屏上检视被摄图像。

再按动  键，可转变为待机拍摄状态。

## 提示

- 相机在关闭状态下，仍可长按  键约 2 秒，上一张被摄图像即可显示在 LCD 彩色屏上。
- 若尚未拍摄新图像，彩色屏上只显现上一张被摄图像。
- 若记忆卡中没有储存任何图像，屏幕即显示“记忆卡中没有图像”提示语句。
- 在检视图像时，若误按  键或半按下快门释放钮，相机即转变为待机拍摄状态。

## 注意!!

- dp3 Quattro 并不能检视其他品牌所拍摄的图像。同时若“dp3 Quattro”记忆卡中的文件夹 DCIM 名称被转换，亦不能在相机中检视。

## 实时检视图像

按动机背上 **▶** 键，以单张形式检视记忆卡中之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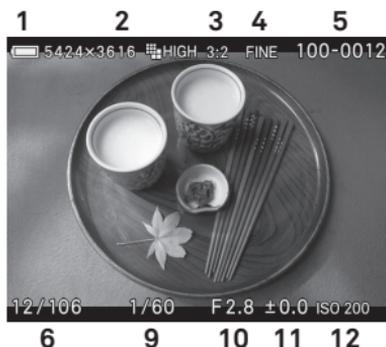
### 当以单张形式检视图像：

- 转动后转盘检视前或后的图像。
- 按动 **>** 键，检视下一图像。
- 按动 **<** 键，检视上一图像。
- 按 **|□|** 键，如以下方式切换显示信息(P.36)。

显示日期和时间



显示图像资料



1	电量显示
2	图像容量
3	纵横比
4	图像质素
5	资料夹号码 / 档案号码
6	档案号码 / 已记录之档案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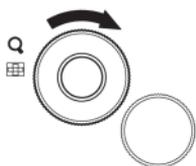
7	年/月/日
8	时/分/秒
9	快门速度
10	光圈值
11	曝光补偿值
12	ISO 设定

### 提示

- 如欲加快图像观看速度，可保持按着 **<>** 键，图像即按所欲前或后部份连续显示，直到按键释放。
- 首幅图像和最后一幅新图像已被连接。是以循环首、尾相连方式被储存，如按 **<** 键出现首幅图像，按 **>** 键便可出现刚被储存的最后一幅新图像。

## 图像放大 (放大检视模式)

为方便检视图像的细节和精晰度，可利用此功能将图像放大。



转动前转盘至  位置以检视图像。

放大比率如下。

原状→X1.25→X1.6→X2.0→X2.5→X3.15→X4.0→X5.0→X6.3→X8.0→X10.0

### 当检视放大图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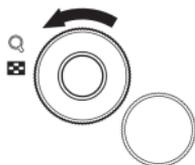
- 转动前转盘至  位置以增加放大比率。
- 转动前转盘至  位置以减少放大比率。
- 按动  键或  键、上、下、左、右移动屏幕中的图像。
- 按动  键，返回图像原状。
- 转动后转盘检视前或后的图像。

### 提示

- 图像放大的部位是按拍摄时对焦点之位置。

## 同时检视九幅图像 (联结页面检视模式)

图像可以 9 幅图像之“联页方式”，作为合一检视。



转动前转盘至  位置以检视图像。



当以“联页方式”检视。

- 在画面中按下  键在画面中，选择所需检视图像。
- 转动指令转盘至  位置以检视小图型。
- 转动后转盘检视前或后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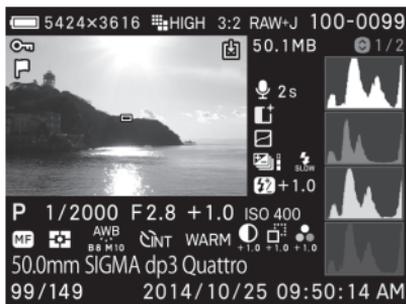
### 提示

- 图像次序排列是以首、尾相连设计，故在最后图像出现后便回至首张图像。

# 检视图像资料

“图像资料画面” 均包含了每幅图像的附加资料。

按  键数次，以检视单张图像或检视放大图像。



1	电量显示
2	图像容量
3	纵横比
4	图像质素
5	资料夹号码
6	档案号码
7	锁定 *
8	标记 *
9	RAW 开发
10	对焦方框
11	文件容量
12	声音备忘录 *
13	过曝矫正 *
14	色调控制
15	自动包围曝光 *
16	闪灯模式 *
17	闪灯曝光补偿值 *
18	曝光模式
19	快门速度
20	光圈值
21	曝光补偿值 *

22	ISO 设定
23	对焦模式 *
24	测光模式
25	白平衡 (滤镜效果)
26	驱动模式
27	色彩模式 (色调效果)
28	对比度 *
29	清晰度 *
30	饱和度 *
31	焦距
32	相机型号
33	档案号码/已储存档案号码
34	年/月/日
35	时/分/秒
36	矩形图(光亮)
37	矩形图(红)
38	矩形图(绿)
39	矩形图(蓝)

\* 仅在开启该功能时才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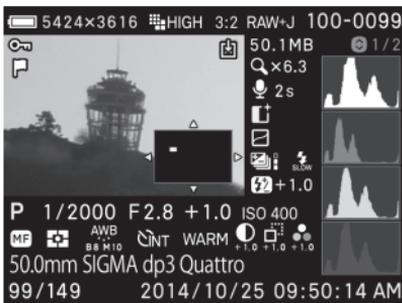
## 当在图像资料画面时:

- 再次按下  钮，返回单一图像画面。
- 按下  钮，选择检视不同图像。
- 转动后转盘检视前或后的图像。



- 当屏幕处于版权信息页面时，可以按  按钮来翻页查看版权信息（拍摄者 (PHOTOGRAPHER) 和版权所有 (COPYRIGHT)）。

## 图像数据画面中放大图像(局部)



显示图像资料画面时，可转动前转盘至  方向，便可放大图像。更可在图像特定部份获取矩形图详尽数据。

- 如需要进一步关于矩形图上的数据，请参阅下一章节。

## 图像数据画面中进行局部放大:

- 在四方控制按钮上，按入  等箭头；便可转移到不同的图像上。（而矩形图也会自动化地更新图像数值。）
- 转动前转盘至  位置以增加放大比率。
- 转动前转盘至  位置以减少放大比率。
- 按入  便可将图像放大取消和以全画面方式来检视图像资料画面。
- 转动后转盘检视前或后的图像。

## 矩形图 (HISTOGRA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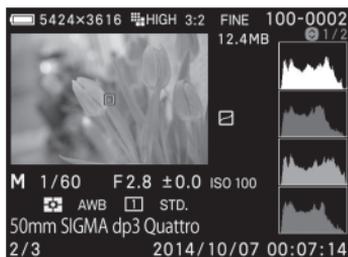
矩形图的作用，是以三原色(红、绿、蓝)来描述图像的光暗数值分配(矩形图为显示图像在该拍摄模式下的色调光度分布情况)。

横向调校轴显示光暗程度，并从左面暗黑像素至右面光亮像素，作为调整。直向调校轴则显示在每个图像的光暗程度中的像素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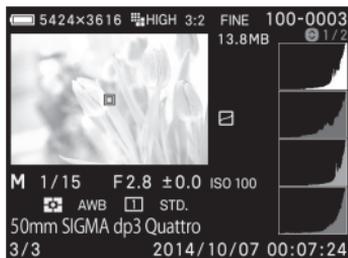
如需要检定图像的矩形图，用户可估量图像的整体曝光值。如图像放大部份出现曝光过高或过低；也可使用矩形图来决定更正。



此矩形图 (Histogram) 显示了图像曝光过低，会出现深色阴影，图像则不适合使用高像素。在普通情况下，当矩形图偏向左方时，图像某部份亦会偏向深色。而原因可能是曝光过低或是背景深暗的关系。



此矩形图 (Histogram) 显示一光暗平均数值，指示此图像之曝光正常，并有良好之对比。而一幅拥有良好曝光之图片是须要视乎被摄主体等不同因素。



此矩形图 (Histogram) 显示图像之某部份，已经曝光过度。在普通情况下，当矩形图偏向右方时，图像便会出现很多白色斑纹；这是可能是图像曝光过度，也可能是在海湾或白雪取景。

# 删除档案

此章节描述如何删除在记忆卡内的档案。

- 在这章节中，档案是指照片图像。

## 以删除键清除档案



可使用  键以清除显示中档案。

### 1

选择所需显示之档案。

### 2

按下  键，确认对话框开启，并显示 [删除此文档? ]。

### 3

使用 **<>** 键选择[是]，再按 **OK** 键删除文档。如不欲删除文档，使用 **<>** 键选择[否]，再按 **OK** 键。

## 警告!!

- 若图像早经锁定，当按下清除时，即有一对话框出现，并提示此档案早经锁定；若必需清除档案，请将档案锁定解除。(图像锁定请参阅 P.102-104)
- 若图像以 RAW+JPG 格式记录储存，其 RAW 和 JPEG 图像格式都将被删除。

## 在删除选单中移除图像



在删除选单中,可以移除单一或多个图像。

### 1

显示图像后,按 **MENU** 键及开启 [▶ 播放设定] (P.27)选择[删除]。

### 2

从副选单选取以下选项。

文档选取	选择多个文档删除。使用<>键显示需删除的文档,及 $\diamond$ 键显示 $\boxtimes$ 标志,重复步骤选中多个文档以删除。
现存文档	只删除刚记录的现存图像。
已全部标记	只删除在记忆卡中,已标记图像。(图像标记,请参阅 P.104-106)
全部	删除全部在记忆卡中的图像。

### 3

确认对话框将会被显示 **OK** 键 或 **>**方向键。

### 4

使用 <>键选择 [是],再按 **OK** 键套用设定。如欲取消套用设定,使用 <>键选择 [否],再按 **OK** 键。

## 警告!!

- 被锁定图像不能删除(图像锁定请参阅 P.102-104)。
- 当选取 [文档选取], [已全部标记] 或 [全部] 所有图像时,其工作所需时间长短,须视乎记忆卡内储存数据的多少而定。

## 提示

- [现存文档]以外的项目即使在不显示图像的情况下也可进行操作。

## 其他检视功能

---

此章解释如何使用：幻灯片展示、锁定、标记、图像旋转等模式。

# 图像锁定



图像锁定功能是可以防止图像意外地被删除。

## 警告!!

- 假如用户使用记忆卡格式化功能，锁定功能无法防止图像被删除。请用户在格式化前，先小心检视记忆卡之内容。

## 提示

- 如在个人计算机上检视已被锁定文档，文档为只读属性。

## 单一图像锁定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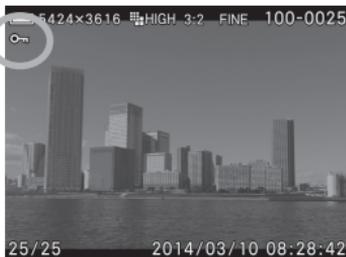
按 **MENU** 键及开启[**播放设定**] (P.27)选择[**锁定**]以锁定显示图像。

### 2

在副选单选择[**锁定**]。

### 3

按入 **OK** 键 或 **➤**方向键。



- 在图像上呈现一锁定  标记，表示此图像已被锁定

## 提示

- 假如图像已被锁定，用户可以在选单上，选取解除锁定。
- 如用户要将图像解除锁定，请选取该已被锁定图像；并依循以上程序，便可完成。
- 使用 **OK** 按钮，以“快捷键”方式来锁定图像。(参阅 P.109)

## 多幅图像锁定

### 1

按入 **MENU** 选单键及开启 **[播放设定]** (P.27) 以选取 **[锁定]**。

### 2

从副选单选取以下选项。

文档选取	选择多个文档锁定。使用 <b>&lt;&gt;</b> 键显示需锁定的文档，及 <b>◇</b> 键显示 <b>○-m</b> 标志，重复步骤拣选多个文档以锁定。
<b>锁定</b>	在记忆卡中，锁定所有已标记图像。 (参阅“图像标记” P.104-106 )
<b>全锁定</b>	在记忆卡中，锁定所有图像。

### 3

确认对话框将会被显示 **OK** 键 或 **>** 方向键。

### 4

使用 **<>** 键选择[是]，再按 **OK** 键套用设定。如欲取消套用设定，使用 **<>** 键选择[否]，再按 **OK** 键。

- 各被锁定图像，均呈现此 **○-m** 锁定标志

## 注意!!

- 当选取 [文档选取], [锁定] 或 [解除锁定] 所有图像时, 其工作所需时间长短, 视乎记忆卡内储存数据的多寡而定

## 提示

- 可在锁定选单中, 选择 [全解除锁定] 或 [解除锁定]

# 图像标记



有不同的原因使用图像标记: 例如选取所需图像; 选择以幻灯片方式播放图像; 或从删除选单中的“已标记所有图像”选项里, 以删除图像。(P.100)

## 提示

- 在数码相机中标记的图像; 在使用 SIGMA Photo Pro 时, 图像会保留其标记状态。

## 单一图像标记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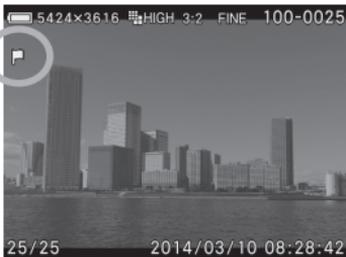
按MENU键及开启[播放设定] (P.27)选择[标记]以标记显示图像。

### 2

在副选单选择[标记]。

### 3

按入 **OK** 键 或 **➤**方向键。



- 图像上呈现此  符号，代表图像已被标记

#### 提示

- 假如图像已被标记，则选项显示为“解除标记”。
- 如要将图像解除标记，请选取已标记图像和跟随以上相同步骤。
- 使用 **OK** 按钮，设定“快捷键”方式来标记图像。(参阅 P.109)

## 多幅图像标记

### 1

按入 **MENU** 键及开启 **[播放设定]** (P.27) 以选取 **[标记]**。

### 2

从副选单选取以下选项。

文档选取	选择多个文档标记。使用 <b>&lt;&gt;</b> 键显示需标记的文档，及 <b>◇</b> 键显示  标志，重复步骤拣选多个文档以标记。
全标记	在记忆卡中，标记全部图像。

### 3

确认对话框将会被显示 **OK** 键 或 **➤**方向键。

## 4

使用 <> 键选择[是]，再按 OK 键套用设定。如欲取消套用设定，使用 <> 键选择[否]，再按 OK 键。

- 各被标记图像，均呈现此  已标记符号

### 注意!!

- 当选取 [全标记] 或 [全解除标记] 所有图像时,其工作所需时间长短,视乎记忆卡内储存数据的多寡而定。

### 提示

- 用户如要解除所有已标记图像；便可在标记选单上，选取 [全解除标记]

## 图像旋转



可将图像按照图示方向旋转显示。

### 旋转单一图像

#### 1

显示需转动的图像，按 MENU 键及开启  播放设定] (P.27)选择[旋转]。

## 2

从副选单选取以下选项。

 转动	90 度顺时针方向转动刚记录图像。
 转动	90 度逆时针方向转动刚记录图像。

### 警告!!

- 当在 [播放设定] (P.27) 之 [套用旋转] 中设定为 [关闭], 是不能选择旋转选单。

### 提示

- 如需要将图像作旋转 180°, 旋转两次便可回到原位。
- 如需返回原来方向位置, 可以反方向旋转该图像。
- 使用  按钮, 以“快捷方式”方式来旋转图像。(参阅 P.109)
- 在数码相机中将图像旋转后, SIGMA Photo Pro 亦会显示变更后的图像。

## 旋转多幅图像

---

### 1

按入 MENU 键及开启 [播放设定] (P.27) 以选取 [转动]。

### 2

在副选单选择[文档选取]。

### 3

使用<>键显示需转动的文档, 按 ^ 键以向右 90 度转动图像, 按 v 键以向左 90 度转动图像, 重复步骤拣选多个文档施以旋转。

## 4

确认对话框将会被显示 **OK** 键 或 **>** 方向键。

## 5

使用 **<>** 键选择 [是]，再按 **OK** 键套用设定。如欲取消套用设定，使用 **<>** 键选择 [否]，再按 **OK** 键。

## 曝光警示

---

在画面中图像过曝部份，将以红色显示。

在 **[播放设定]** (P.27) → 进入 **[曝光警示]**，设定 **[开启]**。

- 曝光警示不会在快速检视图像中生效。

取消曝光警示，在 **[播放设定]** (P.27) → 进入 **[曝光警示]**，设定 **[关闭]**。

### 提示

- 可设定 **OK** 键为曝光警示**[开/关]**(请参阅第 109 页)的快捷键。

# OK 快捷键功能设置



在回放选单中可置入一自选操作功能于 **OK** 键中，当按下 **OK**，即可快捷选用操作。

OK 捷径按键：[▶播放设定] (P.27) → [OK 按钮设置]。

## 可置入 **OK** 快捷键中的操作功能列表

锁定	按 <b>OK</b> 键锁定所选图像；若所选图像已锁定，即改动为解除锁定。
标记	按 <b>OK</b> 键标记所选图像；若所选图像已标记，即改动为解除标记。
曝光警示	每次按动 <b>OK</b> 键，即触发曝光警示开启或关闭。
↻ 转动	每次按动 <b>OK</b> 键，图像将以顺时针方向旋转 90 度。
↺ 转动	每次按动 <b>OK</b> 键，图像将以逆时针方向旋转 90 度。
图像放大 (预设)	每次按动 <b>OK</b> 键，即触发放大检视(10x)和原状比率。

取消快捷键功能设定：[▶播放设定] (P.27) → [OK 按钮设置]，设定 [无]。

# 声音备忘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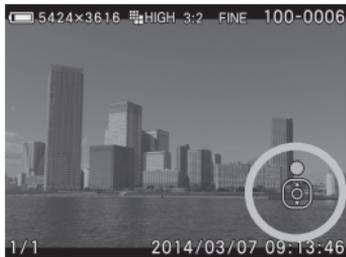
每张已存图像可录入 30 秒语音信息，此可方便口述记录拍摄情况。

## 1

使用 [播放设定] (P.27) → [声音备忘录]。

## 2

按 MENU 键进入关闭 [播放设定]。



## 3

按 ^ 键开始录音。

- 在录音期间按 ^ 键，录音即取消。
- 30 秒过后，录音会自动停止。



播放已录语音信息，可按 v 键。  
(详阅 P.111，检视附声音图像)

- 如图像已有声音，按 ^ 键显示重写语音备忘确认讯息，按 <> 键选择[是]及按 OK 键以重写语音备忘，按 <> 键选择[否]及按 OK 键以取消语音备忘。
- 如欲关闭声音备忘录功能，请从 [播放设定] (P.27) → [声音备忘录] 选择[关闭]。

## 注意!!

- 当记忆卡只余少量记忆容量，将不能记录声音备忘录。

## 检视附声音图像



### 1

当在 LCD 屏检视附声图像时，其画面中同时显示  标志。

### 2

按下  钮，播放已录讯息。

再按  键停止播音。

## 注意!!

- 当使用放大检视模式及联结页面检视模式时，已录声音将不能播放。

## 提示

- 如欲改变已录声音的音量，可从 [ 相机设定] (P.27) → [声音设定] → [播放音量] 更改设定。请参阅第 128 页 [声音设定] 获取更多资讯。
- 所录声音将储存为 WAV 档案，同时和图像同一档案号码 / 名称，共存于同一文件夹中。例如：图像档案号码 SDIM0010.JPG，声音 WAV 档案同为 SDIM0010.WAV。当在个人电脑上检视此类“附声音图像”档案时，图像和声音并非共同一起启动的，请开启专用“WAV”软件。

# 幻灯片方式展示

所有在记忆卡或被选取之图像，皆可在 dp3 Quattro 数码相机的幻灯片方式以自动播放模式展示。

## 幻灯片展示选单

全部展视	以幻灯片方式自动展视在记忆卡中全部图像。
展视锁定	以幻灯片方式自动连续展示在记忆卡中已锁定图像。
展视标记	以幻灯片方式自动连续展示在记忆卡中已标记图像。
连续播放设定	可设定图片展视时间长度和回放。

## 幻灯片方式展示

### 1

当要显示图像，按入 **MENU** 键及开启 **[▶ 播放设定]** (P.27) 以选取 **[幻灯片展示]**。

### 2

从副选单中选择 **[全部展视]**、**[展视锁定]** 或 **[展视标记]**。

### 3

按入 **OK** 键 或 **▶** 方向键，以开始幻灯片展示。

若关闭幻灯片方式展示，按 **OK** 键，再按键关闭操作。

## 注意!!

- 当选取 **[展视标记]** 时，所有图像展示时间长短，视乎所标记之档案数量的多寡而定。

## 改动幻灯片展示选单



在幻灯片展示选单中选择[连续播放设定]，继按 **OK** 键或 **>** 方向键，以开启设定选择显示。

### 幻灯片展示选单

持续展视	2 秒 (预设) 5 秒 10 秒	设定每一图像的展示时间。
重复展视	否 (预设) 是	设定循环不断展示或静止在现正展示的图像。

#### 持续展视

按 **<** 选 [持续展视]，然后按 **<>** 键选择欲显示时间长短。

#### 重复展视

按 **<** 选 [重复展视]，然后按 **<>** 键，选择 [否] 或 [是]。

按 **OK** 键确定幻灯片展示设定，或按 **MENU** 键关闭对话框，而不作任何更改。

# DPOF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

如要在影印店冲洗相片，用户可以先以 DPOF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 选单，指示相片及其数量。如打印机支持此功能，用户亦可使用。

## 注意!!

- 如图像是 RAW 格式，DPOF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 并不适用。

### 1

当图像显示时，在 [播放设定] (P.27)，按入 MENU 键选取 [DPOF]。

### 2

按入 OK 键 或 > 方向键，选择所需选项。

## DPOF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 选单

文档选取	如要设定打印质量，请按下  键。要以多图像方式，设定打印数量，请按入  键。然后如要设定打印质量，请按下  键。
选取全部图像	所有在记忆卡的图像皆可打印。按  键设定数量。
取消全部选择	重设全部打印质量设定。

### 3

确认对话框将会被显示 OK 键 或 > 方向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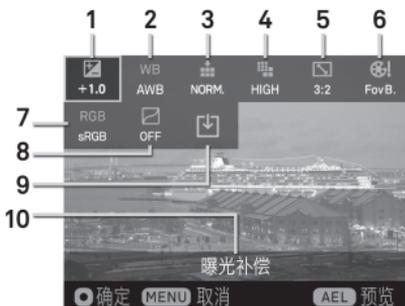
### 4

使用  键选择 [是]，再按 OK 键套用设定。如欲取消套用设定，使用  键选择 [否]，再按 OK 键。

# 机身内处理 RAW 格式

可以在相机机身内直接处理 RAW 格式，并转换成为 JPEG 图片。

## 处理 RAW 格式界面



1	曝光补偿(P.76)
2	白平衡(P.62)
3	图像质素(P.69)
4	图像容量(P.70)
5	纵横比(P.71)
6	色彩模式(P.79)
7	色域(P.84)
8	色调控制(P.83)
9	开始进行 RAW 格式处理的图标
10	所选图标的说明

### 1

按下MENU键打开[播放设定] (P.27)，选中[RAW 开发]，即可浏览 RAW 图像。

### 2

在二级菜单中，可以通过下列两种方式选择需要处理的 RAW 文件。

文档选取	<p>使用&lt;&gt;键找到需要处理的 RAW 文件（如果屏幕上同时显示 9 张图片，可使用&lt;&gt;&gt;键进行选择），按下 <b>OK</b> 键确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如果在第一步中没有图片显示，依然可以进行[文档选取]的处理。</li></ul>
现存文档	<p>显示第一步中被选中的图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如果在第一步中选中的图片为 JPEG 格式，将无法使用[现存文档]的功能。</li></ul>

- 选择完需要处理的文件以后，将会显示[处理中...]的字样直到出现处理 RAW 格式的设置界面。

### 3

在处理 RAW 格式的设置界面下，可以使用 **◀▶** 选择需要更改的设置，按下 **OK** 键进行确认。

- 用户也可对白平衡（第 62 页）和色彩模式（第 79 页）中的各项数值进行详细设置。按下 **□** 键可显示设置界面。若想了解更多信息，请查阅此操作手册中的相关章节。

### 4

在检视图像的同时，用户可使用前后拨轮或 **◀▶** 键调整参数量。按下 **OK** 键进行确认。

### 5

如果有多个参数需要更改，请重复第三步与第四步进行设置。

### 6

最终确认完参数设置以后，选中 **⏏** 图标(开始进行 RAW 格式处理的图标)并按下 **OK** 键进行确认。

### 7

使用 **◀▶** 键选中 **[是]**，按下 **OK** 键进行确认。

如果需要终止 RAW 格式处理，使用 **◀▶** 键选中 **[否]**，按下 **OK** 键进行确认。



- 通过 RAW 格式处理生成的 JPEG 图片，都会带有 **⏏** 标志。
- 通过 RAW 格式处理生成的 JPEG 图片文件序号，将会自动根据存储卡中最后记录的图片文件名序号进行顺延。

## 注意!!

- 如果存储卡中没有足够的空间，相机会显示错误信息并终止 RAW 格式的处理。
- 适马强烈建议用户使用 SIGMA Photo Pro 软件对 RAW 文件进行后期调整和转换处理。

# 更改其他设定

---

此章节旨在解释如何在相机中更改简单之设定。

## 图像文件序号重置设定

用户所拍摄之图像档案均会自动获分配一个号码作为识别，自 0001 至 9999。在检视图像时，以上识别码将显示在彩色 LCD 屏之右上角位置上 (参阅 P.93, 96)，此识别码也同时被纳入图像的档案名称内；整个档案型式显示为“SDIM”后跟随 4 位识别号码。例如识别码为 0023，档案号便顺应 SDIM0023.X3F。dp3 Quattro 所拍摄的全部图像均会储存在记忆卡中之 DCIM 数据夹里的 ###SIGMA 数据夹内。

- 若在 [📷 拍摄设定] (P.27) → [色域] 中，选用 [Adobe RGB]，储存之文件名称会以“\_SDI”替代“SDIM”。
- 档案编号可选择顺序方式编序或在使用空卡时自动重设档案序号。以上选择可在 [📷 相机设定] (P.27) → [文档编号] 中选定。

顺序 (预设)	以顺序档案号码为识别。此设定将以顺序形式自动为档案排列编号。(若放入相机内的记忆卡早已存有 dp3 Quattro 的档案，而最新拍摄的档案，将会跟随前储存档案号码继续递升。)
自动重设	在每次将空白记忆卡放进相机内或是经被删除所有数据的记忆卡，记忆卡将自动重设定为 0001 号。(若卡内已存有 dp3 Quattro 的档案，其档案号码，不会被自动重设，仍保持其旧有次序号。)

## 注意!!

- 当文件夹 / 文档编号已达到“999-9999”，[记忆卡已满] 便会显示，同时亦不能拍摄新的图像，即记忆卡具有容纳更多的图像的空间。请在检视图像时检查文档编号。如果该号码“999-9999”存在于记忆卡上，请按照下列步骤操作。
  1. 请将图像从记忆卡转移到电脑中
  2. 格式化记忆卡
  3. 如 [档案编号] 已设定为 [顺序]，请改为 [自动重设]。
  4. 如用户通常设置 [档案编号] 至 [顺序]，请再设置 [顺序] 一次。
- 如用户想用其他记忆卡继续拍照，请继续步骤 3。

## 更改文件名称

可从“SDIM”或“DP3Q”拣选图像文件名称。

 [相机设定] (P.27) → [文件名]，选择设置。

SDIM (预设)	文件名将是“SDIMxxxx.xxx”。
DP3Q	文件名将是“DP3Qxxxx.xxx”。

- 从 SDIM 更改设置至 DP3Q，或相反，文件名的编号将会继续。
- 当从  [拍摄设定] (P.27) → [色域] 选取 [Adobe RGB]，文件名将包含“\_SDI”代替“SDIM”，和变更为“\_P3Q”代替“DP3Q”。

# 附注版权信息

可以储存[拍摄者]和[著作权主体] 信息在照片的 Exif 数据中。

- [拍摄者] [著作权主体]: 请分别输入, 最多可以输入 48 个字节和符号。

## 1

进入[ 相机设定] (P.27) → [著作权信息].

## 2

在版权信息页面, 选择 [输入拍摄者名称] 或 [输入著作权主体名称] 然后在随后页面中点击 [输入信息].



## 3

当相关信息输入之后, 用  按钮选择 [保存著作权信息] 然后选择 [开启]. 版权信息就能附注在每一张图片上了。

### 提示

- 可以在版权信息页面查看所附注的信息 (P.97)。
- 可以在 SIGMA Photo Pro 的 [资料窗口] 或其他兼容 Exif 数据的软件上查看所附注的信息。

### 注意!!

- 如果其他拍摄者使用相机时, 请确保[保存著作权信息]设为 [关闭]。建议这种情况下删除[输入拍摄者名称]和[输入著作权主体名称] 信息。
- 适马公司声明对版权信息被侵犯或其他情况不承担相关责任。

# 输入信息

## 进入输入拍摄者和版权所有者的页面



### 1

在键盘区域选择需要输入的字母或符号，然后按 **OK** 键确定输入。

<b>A/a</b>	键盘切换。 可以切换大小字幕。
<b>#+=</b>	切换到符号键盘。
<b>SPACE</b>	键入空格。

### 2

选择 **FINISH** 然后按 **OK** 按钮确认所输入的信息。再返回上一页面。

- **MENU** 按钮会取消输入，然后返回上一页面。

## 删除字节

拨动转轮，把光标移至你所需要删除的字节按 **AEL** 按钮删除。

# 自我设定 LCD 屏幕显示

拍摄时可改变显示标志的大小，或加上有助拍摄的功能。



1

从[相机设定] (P.27) → [显示模式设置] 拣选需自我设定的模式。

2

选择[开启]及按 > 键。

3

拣选需更改的项目及按 > 键。

## 提示

- 可隐藏不需要的显示模式，从[显示模式设置] 选择不需要的模式，并设定它们为[关闭]。

## 拍摄数据

可选择显示的拍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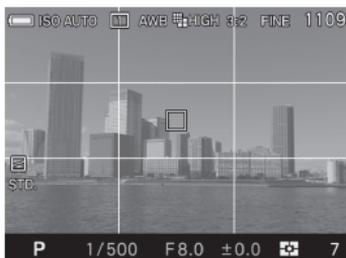
关闭	只有拍摄数据显示于屏幕底部。
最小	显示拍摄数据于屏幕底部，电量及可拍摄数量。
标准 (预设)	标准显示。

## 字型大小

可选择拍摄数据的字体大小。

普通 (预设)	一般大小字体显示。
大	大尺寸字体显示。

## 格线



显示网格线能帮助构图。

关闭 (预设)	关闭网格线
— 4 分区 (黑色)	黑线 4 分区
— 9 分区 (黑色)	黑线 9 分区
— 16 分区 (黑色)	黑线 16 分区
— 4 分区 (白色)	白线 4 分区
— 9 分区 (白色)	白线 9 分区
— 16 分区 (白色)	白线 16 分区

## 矩形图

● 请参阅第 98 页[矩形图]有关矩形图的信息。

关闭 (预设)	不显示。
开启	显示。

## 日期 / 时间设定

显示日期及时间。

Off (预设)	不显示。
日期	显示。
时间设定	只显示时间。
日期 + 时间设定	显示日期及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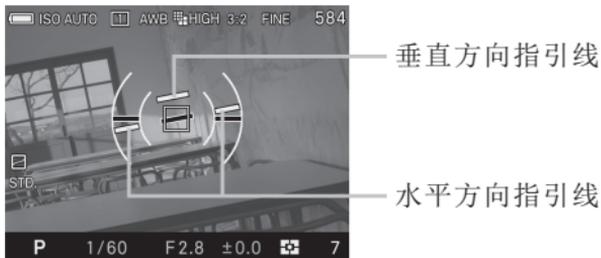
## 水平器

显示电子水平线能帮助构图。

关闭 (预设)	不显示。
开启	显示。

## 水平器

显示相机的水平及垂直方向。



- 当相机在水平或垂直位置，指引线会变绿色。
- 当垂直拍摄时，显示会变换为适合垂直拍摄使用。

### 注意!!

- 电子水平线一般也有 $\pm 1^\circ$ 偏差，越多的倾斜，则有越大的偏差，在这情况下，电子水平线将不能有效工作。
- 当相机朝下，电子水平线将不能有效工作。

## 调节电子水平线

可调节电子水平线的偏斜。

### 1

选择[相机设定] (P.27) → [水平器调整]。

### 2

放置相机于水平面，及按OK键。

- 重设可按 [ ] 键，调整数值将回复厂方的设定。

# 转盘功能的设定

转盘的功能，或其设定曝光的操作方向，及对焦环的操作方向均可进行自我设定。

## 切换转盘功能

前转盘及后转盘是用于更改光圈值、快门速度及曝光补偿，在每个曝光模式中，都可改变它们的功能。

它可从 [📷 拍摄设定] (P.27) 中 → 进入 [切换转盘功能]。



按 键选择所欲曝光模式及 键改动功能，按 键确认。

- 按 键，再按 键重设回相机内默认值。

## 转盘反向设定

可以转换转盘及对焦环的旋转方向。

它可从 [📷 拍摄设定] (P.27) 中 → 进入 [转盘设定]。



使用 键拣选所需变更，再按 键套用设定。

## 光圈/快门速度

	光圈值	快门速度
初设 (预设)	开放  缩小	缓慢  快速
反向	缩小  开放	快速  缓慢

##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值
初设 (预设)	减曝  加曝
反向	加曝  减曝

## 对焦环

	焦点
初设 (预设)	近距  远距
反向	远距  近距

# LCD 屏幕关闭或自动关闭电源

dp3 Quattro 拥有节省电能装置：[LCD 关闭] 和 [自动关闭电源]。如相机可在预设的时间后停用，LCD 屏幕或电源便会自动关闭。

## LCD 关闭

在相机处备用 ON 状态，但停用超逾既定时间，已亮着的彩色 LCD 屏幕，将自行熄灭；LCD 屏虽然已关闭，但机身仍保持启动状态，各按键功能均操作正常；在半按快门释放钮后，可立即回到拍摄模式。

## 自动关闭电源

在相机处备用 ON 状态，但停用超逾既定时间，它将自行关闭；在相机处自动关闭状态，各键/钮均停止操作，需按电源开关钮以解除自动关闭电源功能。

从 [相机设定] (P.27) → [LCD 关闭] 和 [自动关闭电源] 设定自能源关闭。

#### [LCD 关闭] 选项

关闭
10 秒
30 秒
1 分钟 (预设)
5 分钟
10 分钟

#### [自动关闭电源] 选项

关闭
30 秒
1 分钟
5 分钟 (预设)
10 分钟

#### 提示

- 如要取消 LCD 关闭状态，[LCD 关闭] 可设定为 [关闭]。
- 取消自动关闭电源功能，可设定 [自动关闭电源] 为 [关闭]。

#### 注意!!

- [LCD 关闭] 时间预设不可比相机 [自动关闭电源] 时间为长；例如 [LCD 关闭] 预设为 [5 分钟] 后关闭，而相机则预设 [自动关闭电源] 时间为 [1 分钟]，这时 [LCD 关闭] 的预设时间，将会跟随相机设定，自动改为 [1 分钟] 后关闭。

## ECO 模式

ECO 模式是以停止使用相机 10 秒后，减低 LCD 屏幕亮度及画面更新率来减轻用电量。

从 [相机设定] (P.27) → [ECO 模式] 设定 [开启]

关闭 (预设)	设定标准模式。
开启	设定 ECO 模式。

# 声音设定

---

这部份将解释快门声、操作声、音量及播放音量等设定。

这些音效可由 **[相机设定]** (P.27) → **[声音设定]** 所设定。

## 快门声

可以为快门声设定 **[开启]** 或 **[关闭]**。

- 相机预设是**[开启]**。

## 操作声

确实焦点时，及警号焦点未能确实，均可设定操作声；而自拍计时的操作声亦可设定 **[开启]** 或 **[关闭]**。

- 相机预设是**[开启]**。

## 音量

可以从 0 至 5 的 6 级，设定快门声及操作声的音量。利用 **<** 键降低音量，和利用 **>** 键提升音量。

- 设定为 0 级则没有声音。
- 相机预设是 3

## 播放音量

可以从 0 至 5 的 6 级，设定播放音量及声音备忘录的音量。利用 **<** 键降低音量，和利用 **>** 键提升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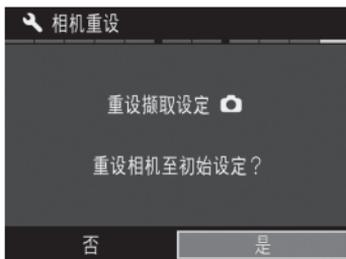
- 设定为 0 级则没有声音。
- 相机预设是 3。

# 还原至预设状态

可重新将设定还原至预设状态。

使用 **[相机设定]** (P.27) → **[相机重设]**，将现行设定重新还原至预设状态。

还原 **[拍摄设定]** (P.27) (蓝色设置目录)内的所有设定回相机的预设状态。



在 **[相机重设]** 选单，按 **<>** 键拣选 **[是]** 及按 **OK** 键。

取消重设的设定，按 **<>** 键拣选 **[否]** 及按 **OK** 键。

如用户欲重设相机所有设定，包括其他设定，便必须将相机回复厂方设定。在 **[相机重设]** 选单，按 **☰** 以显示信息 **[重设相机所有设定至厂方设定?]**

按 **<>** 键拣选 **[是]** 及按 **OK** 键，便可重设相机所有设定至厂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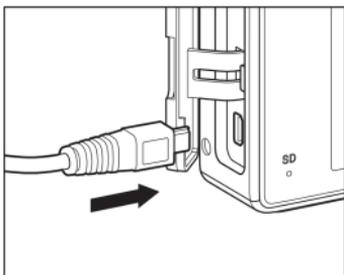
按 **<>** 键拣选 **[否]** 及按 **OK** 键，便可取消相机重设。

# 连接计算机

---

## 连接数码相机到计算机

dp3 Quattro 数码相机可以使用 USB 接线，直接连接计算机。请在连接计算机前，先关闭数码相机。而数据传输速度须视乎用户的计算机硬件和操作系统。详情请参阅 SIGMA Photo Pro 之帮助。



**1**

开启计算机。

**2**

使用附设的 USB 接线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 注意!!

- 相机连接计算机时，请确保计算机不在睡眠状态，这样可导致数据遗失或破坏。
- 相机连接计算机时，请不要使用其他 USB 接线，这样可导致数据遗失或破坏。
- 当使用 USB 接线时，快门按钮和彩色 LCD 显示屏将不适用。
- 请使用随机附上的 USB 接线。
- 连接 USB 接线时，自动电源关闭功能无效。

## 参考资料

---

此部分是介绍备用配件，及解说相机规格。

# 可供选购的专业配件

---

## EF-140S SA-STTL 电子闪光灯

---

操作简易，拥有强大光量输出 GN/14 (ISO100 / m)。(如需进一步资料，请参阅 87 页)

## 组合型遮光罩(HOOD SET) 遮光罩 LH4-01+ 增长型遮光罩 HE1-01

---

此组合型遮光罩由两部分组成，包括专为 dp3 Quattro 所设计的增长型遮光罩 HE1-01，以及适用于所有 dp Quattro 系列相机的标准遮光罩 LH4-01。使用 HE1-01+LH4-01 组合型遮光罩可有效阻隔不必要的光线，减少眩光和鬼影的产生。可轻易安装于镜头前端。

## 遮光罩 LH4-01

---

如加装在 dp3 Quattro 上，可与 HE1-01 增长型遮光罩组合使用。

## 增长型遮光罩 HE1-01

---

dp3 Quattro 专用的 HE1-01 增长型遮光罩。

## 屏幕取景器 LVF-01

---

安装屏幕取景器在 dp Quattro 系列相机上，可以放大屏幕 2.5 倍，让拍摄者在不受外界光源干扰下方便取景。

## 相机套 HC-21 (CAMERA CASE HC-21)

---

拍摄时也可套在相机身上的外套形相机套，让使用相机时更感便利。

## 交流电适配器 SAC-6

---

提供稳定的操作电能。同时建议在以相机和电脑相连传送数据时，选用此交流电适配器。(随机附上 DC 连接器 CN-21 以供接驳交流电转换适配器和计算机。) (P.134)

## 相机包 CB-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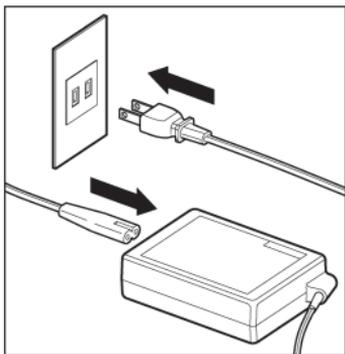
---

专为 dp Quattro 系列设计的相机包。最多可以收纳 3 台 dp Quattro 系列相机。

## 快门线 CR-31 (CABLE RELEASE SWITCH CR-31)

这快门线连接相机的 USB 终端后，无需接触相机也可释放快门。特别适合于当相机置于三脚架上，及需远距离释放快门，或利用慢快门时使用(快门线约长 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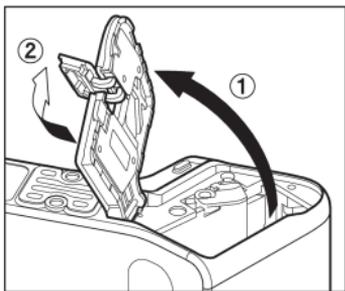
## 使用外接交流电源进行拍摄 (另外购置)



用户可选用交流电转换适配器(SAC-6)及 DC 连接器(CN-21)，配用室内电源以启动相机及操控相机内的各项功能；此适合长时间检视图像和连接个人计算机等。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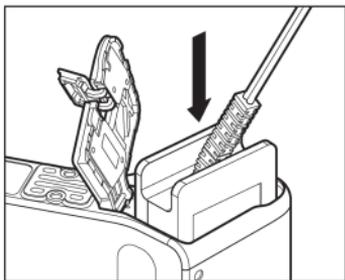
将随相机所附上之电线和交流电适配器连接上。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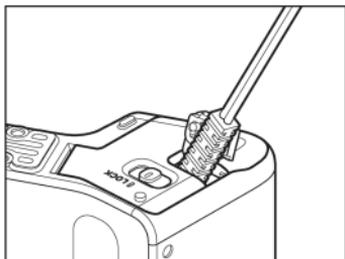
如图示，揭开电池 / 记忆卡遮盖及 DC 连接器仓遮盖。

- 切勿过份用力拉出 DC 连接器仓遮盖，以免脱离相机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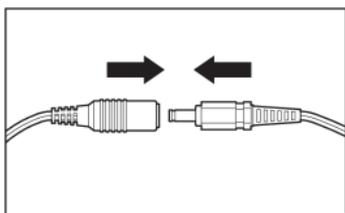
### 3

如图示，插入 DC 连接器至锁稳位置。



## 4

小心地关闭电池/记忆卡遮盖，以免夹到 DC 连接器的电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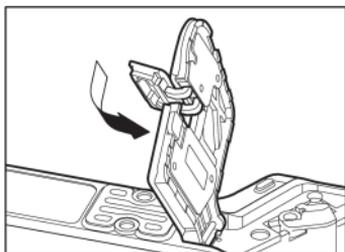


## 5

连接交流电转换适配器的插头及 DC 连接器的插口。

### 警告!!

- 当讯号灯显示为忙碌时，请不要打开电池盖或记忆卡盖。如这样做，相机便会关闭及导致数据遗失。这也可能令相机/或记忆卡造成损害。
- 请紧记在相机使用完毕后，将相机关闭及须将电线插头与室内电源分离。



如图示，从相机机身取回 DC 连接器后，请关闭 DC 连接器仓遮盖。

# 保养须知

---

- 请不要使用化学品或其他清洁用品；例如苯溶剂等，用来清洁相机和镜头。请利用清洁用的软布等用来清理相机和镜头。镜片表面的灰尘可用市售的气吹进行清理，如不小心沾上指纹请使用市售的专用镜头清洁液轻轻擦拭。
- 禁止相机及镜头等，接触润滑剂。
- 请使用气吹，清除 LCD 显示屏的尘埃和污垢。如要清除在 LCD 显示屏上的指纹或斑点，请以洁净的软布，轻轻地擦拭表面。请不要用力拭擦，以免 LCD 显示屏受到损毁。

## 如何保存及储藏相机

---

- 如需要将相机储藏一段长时间，务必需将电池移除。
- 为避免霉菌滋生，请将器材存放在干爽、空气流通地方或防潮箱中，但切勿与化学品储存在一起。

## TFT 彩色 LCD 显示屏注意事项

---

- 显示屏上的萤光点或暂会长亮或不亮，但这情况并不是屏幕损害，是属于正常现象，图像记录不会受到影响。
- LCD 液晶体的显示特性，会根据环境而受影响，如在低温下显示启动时间比较缓慢，高温时画面呈现状态比较暗淡；但当回复室温时，便会回复正常。

# 解决疑难

---

假如用户的数码相机遇到问题或不能拍摄相片；请先参阅以下章节，如仍未能解决疑难，请联络适马维修中心。

## 彩色屏幕没有任何显示。

---

电量已耗尽。

- ▶ 更换新电池。(P.20-23)

LCD 屏幕是否处于关闭模式。

- ▶ 按入  键以启动 LCD 屏幕。(P.36)

相机处于 LCD 显示幕关闭模式。

- ▶ 可半按快门释放钮或其它键便可。(P.126)

## 快门不能释放。

---

拍摄数据处理正在进行中。

- ▶ 请等待直至数据工作中显示灯熄灭。

记忆卡容量已满。

- ▶ 更换新记忆卡或将记忆卡内不需要的数据删除。(P.99-100)

## 不能自动对焦操作。

---

对焦模式设定为 MF 模式。

- ▶ 按动对焦模式键，修正对焦模式。(P.49)

## 相机自动关闭。

---

[自动关闭电源] 功能已被启动。

- ▶ [自动关闭电源] 功能是节省电能装置，若发觉有碍操作，可将其关闭 (P.126)

## 不能拍摄或储存图像。

---

记忆卡容量已满。

- ▶ 更换新记忆卡或将记忆卡不需要的数据删除。(P.99-100)

电量已耗尽。

- ▶ 更换新电池。(P.20-23)

记忆卡上保护钮处于 'LOCK' 状态。

- ▶ 请解除记忆卡上保护钮 'LOCK' 状态。(P.11)

记忆卡中图像数据损坏。

- ▶ 请将重要的图像数据转存于个人计算机中，再将记忆卡格式化。(P.39)

## 在屏幕上检视图像出现困难。

---

屏幕上沾满污垢或灰尘。

- ▶ 使用气吹或抹镜布清洁 LCD 屏幕。(P.136)

LCD 屏幕破损。

- ▶ 请联络所购买之零售商或附近的适马维修站。

## 图像欠清晰。

---

对焦欠准确。

- ▶ 请先半按快门释放钮及注意对焦准确灯是否已变为绿色。

对焦模式处于 MF 状态。(P.49)

- ▶ 按动对焦模式键，修正对焦模式。(P.49)

拍摄时震动。

- ▶ 建议配用闪光灯或三脚架。(P.87)

## 图像某部分出现白色或颜色的点及模糊。

---

由于相机面对强烈的光源，图像将出现鬼影及耀光。

- ▶ 强烈的光源或会产生鬼影及耀光，改变构图或光圈，及附加遮光罩(附件)均可减少从对角方向进入的外来光线(P.133)。

保持过曝矫正 [开启]。

- ▶ 在某些光源环境下，使用过曝矫正或也不能完全修复，做成主体部分色淡，在这情况，请选择过曝矫正[关闭] (P.82) 。

## 不能删除图像。

---

图像或被锁定。

- ▶ 解除被锁定图像。(P.102-104)

记忆卡上保护钮处于‘LOCK’状态。

- ▶ 请解除记忆卡上保护钮‘LOCK’状态。(P.11)

## 所显示之日期、时间不正确。

---

所设定之时间、日期或不正确。

- ▶ 进入设定选单中，重新设定时间及日期。(P.25)

## 未能播放声音。

---

音量处于零位置。

- ▶ 设定 [相机设定] (P.27) → [声音设定] → [播放音量] (P.128)

# 主要规格

图像传感器	FOVEON X3 (CMOS)
图像传感器尺寸	23.5 × 15.7mm
色彩传感器	有效像素: 29MP、 (T:5424×3616, M:2712×1808, B:2712×1808) 总像素: 33MP
画幅宽高比	3:2 (21:9, 16:9, 4:3, 7:6, 1:1)
镜头	50mm (相等于 35mm 格式的 75mm)
光圈	F2.8 ~ F16
镜片组合	8 组 10 片
对焦范围	22.6 cm ~ ∞
最大拍摄倍率	1:3
滤镜口径	58mm
储存媒体	SD、SDHC、SDXC
储存格式	Exif 2.3、DCF 2.0、DPOF
档案格式	无损压缩比 RAW 数据数据 (14-bit)、 JPEG (Exif 2.3)、RAW + JPEG
图像容量(3:2) (像素)	SUPER-HIGH(JPEG) : 7680 x 5120 HIGH : 5424 x 3616 LOW : 2704 x 1808 S-LO(JPEG) : 1920 x 1280
图像储存格式	RAW、JPEG (Fine (高质)、Normal (适中)、 Basic (普通))、RAW+JPEG(Fine) (高质)
白平衡	10 种选择(自动、自动(光源优先)、日光、阴影、阴天/ 多云、钨丝灯、荧光灯/白光管、闪光灯、色温、自定义)
色彩模式	11 种选择(标准、鲜艳、中性、肖像、风景、电影院、夕 阳红、森林绿、FOV 蓝色经典、FOV 黄色经典、黑白)
ISO 感光度	ISO 100 ~ ISO 6400 (以 1/3 级增减) 自动: 可从 ISO 100 ~ ISO 6400 范围内设定上限值和 下限值。 使用闪光灯时, 这将根据所设定的下限值而改变。

自动对焦系统	对比检测系统
自动对焦	九点对焦区选择模式，活动选焦模式(可选择对焦框架尺寸，重点对焦、标准对焦、及广阔对焦。)人脸侦测 AF
对焦锁定	半按快门释放钮 (对焦锁定可从选单设定 AE 锁功能)
手动对焦	对焦环式
测光系统	平均测光、平均偏重中央测光、重心测光
曝光控制系统	(P) 程序自动、(S) 快门先决、 (A) 光圈先决、(M) 手动曝光
曝光补偿	± 3EV(以 1/3 级增减)
AE 曝光锁	AE 曝光锁钮
自动包围曝光	正常、欠曝、过曝；以 1/3 级增至±3EV 曝光
快门速度	*1/2000 秒 至 30 秒 (*快门速度视乎光圈值)
闪光灯模式	自动闪光、减红眼闪光、慢快门同步
外置闪光灯同步	热靴(X Sync 接点)
驱动模式	单张、连拍、自拍(2 秒/10 秒)、间歇定时拍摄
LCD 显示屏	920,000 像素、3.0 吋 TFT LCD 彩色显示屏
LCD 显示屏 语言显示	英文、日文、德文、法文、西班牙文、意大利文、简体中文、繁体中文、韩文、俄文、荷兰文、波兰文、葡萄牙文、丹麦文、瑞典文、挪威文、芬兰文
界面	USB(USB2.0) / 快门线
电源	锂电池 BP-51、 交流电转换器 SAC-6 (附 DC 连接器 CN-21) (另购置)
电量	约 200 张 (+25°C)
体积	161.4mm(宽) × 67mm(高) × 101.8mm(厚)
重量	465 克 (不包括电池和记忆卡)

只适用于中国

**产品手册：六种危险物质的名称以及存在与否**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⑩	外壳 (金属部件)	×	○	○	○	○	○
	外壳 (树脂部件)	○	○	○	○	○	○
	基板部件	×	○	○	○	○	○
	光学部件	○	○	○	○	○	○
	机械部件	×	○	○	○	○	○
⑩	AC 交流电适配器	×	×	×	×	○	○
⑩	充电器	×	○	○	○	○	○
⑩	电缆	×	○	○	○	○	○
⑩	电池 (锂电池)	×	○	○	○	○	○

备注	<p>只适用于中国</p>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p>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到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p>
⑩	<p>10 或 5 图形含义：此标识是适用于在中国境内销售的电子讯息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此产品使用者只要遵守安全和使用上的注意事项，从生产之日起的十年或五年期间不会对环境污染，也不会对人身和财产造成重大影响。</p>
5	

**SIGMA CORPORATION**

2-4-16 Kuriki, Asao-ku, Kawasaki-shi, Kanagawa 215-8530 Japan

Phone : 044 - 989 - 7430 Fax : 044 - 989 - 7451

制造商: 株式会社适马 / SIGMA CORPORATION

日本神奈川县川崎市麻生区栗木 2-4-16 号

进口商: 适马贸易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淮海西路 570 号 第参栋 D205-207 单元 200052

售后服务:400-630-2000 代表: 021-6090-9876 FAX:021-6090-6061